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本公告載有本集團二零二六年年報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有關初步年度業績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年報的印刷本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的時候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承董事會命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林恕如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恕如先生、Paulino Lim先生及楊添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關衍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崇禎先生、祝蔚寧女士及吳明翰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載，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刊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7
董事會報告	21
企業管治報告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8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0
綜合財務狀況表	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5
五年財務摘要	146

公司資料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審核委員會

吳明翰先生 (主席)

關衍德先生

羅崇禎先生

薪酬委員會

羅崇禎先生 (主席)

Paulino Lim 先生

吳明翰先生

提名委員會

關衍德先生 (主席)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公司秘書

林婉雯女士

授權代表

Paulino Lim 先生

林婉雯女士

合規主任

Paulino Lim 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創業街 31 號

LT Tower 2 樓 203A 室

獨立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 728 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8 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花園道 1 號

中銀大廈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8140

公司網站

www.hklistco.com/8140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年度的表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82.3百萬港元減少約16.7百萬港元或20.3%至本年度的約65.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下降（包括連接器銷售減少），原因為本年度獲取的新項目及客戶減少。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0.4百萬港元減少約7.5百萬港元或18.4%至本年度的約33.0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由49.1%改善至5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約為15.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31.6百萬港元），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1.99港仙（二零二五年：3.95港仙）。純利下降主要由於收益基礎較低，以及與上一年度相比，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大幅減少所致。

前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港物業及建造業的經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高利率、審慎的市場情緒及未售出存貨持續對私營界別活動造成壓力。儘管如此，早前冷卻措施的撤銷有助穩定市場，而政府未來五年平均每年1,200億港元的基本工程計劃，連同北部都會區及交椅洲人工島等策略性舉措，為基建及房屋項目提供強大的項目儲備。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管理成本、拓展客戶群並提升營運效率，董事會對香港經濟及建造業的長遠前景依然充滿信心。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我們股東、客戶、分承建商及供應商的不斷支持，以及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員工的辛勤工作及奉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關衍德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市場概覽

市場回顧

整體經濟及市場環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香港物業及建造市場的經營環境好壞參半。私營界別活動在早前高利率、融資成本高企及發展商情緒疲弱的情況下持續低迷，而公營界別建造及基建投資則為整體行業提供重要支持。市場狀況於二零二六曆年年初顯示初步穩定跡象，惟復甦步伐及持續性仍存在不確定性。

下文引述的建造業統計數據乃基於二零二五曆年及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的臨時數據。該等數據不應詮釋為代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業績。

建造業表現

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資料，二零二五年主承建商完成的建築工程總值（「建築工程總值」）名義上減少1.4%至2,866億港元。經調整價格變動後，建築工程總值的總計實質減少4.5%。

建造活動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按年改善。建築工程總值的總計達727億港元，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名義上增加2.9%，實質增加1.0%。由於該等數據僅涵蓋一個季度且屬臨時性質，其顯示活動有所改善，但尚未確立持續的行業整體復甦。

公營及私營界別動態

市場持續展現公營界別與私營界別建造活動的明顯差異。

二零二五年公營界別工地完成的建築工程總值名義上增加10.2%至1,301億港元。該增長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持續，公營界別建築工程總值按年增加17.8%至359億港元。因此，公營界別項目於期內仍為建造需求的重要來源。

相比之下，二零二五年私營界別工地完成的建築工程總值名義上減少16.9%至707億港元。該跌幅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持續，私營界別建築工程總值按年下跌15.9%至165億港元。私營界別建造活動仍受發展商情緒審慎、項目時間安排及管理現有房屋存貨的需要所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住宅及物業市場趨勢

住宅建築項目仍為建築工地工程的最大主要最終用途類別。二零二五年住宅建築工程總值達849億港元，名義上增加1.2%。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住宅建築工程總值按年增加7.6%至225億港元。

香港住宅物業市場於二零二六年初亦顯示改善跡象。每月住宅成交量維持在5,000宗以上，近期報告月份達約6,600宗交易。融資條件改善、政策支持及減息預期帶動市場情緒更為正面。部分市場評論員亦預期按揭利率將降至3%以下，惟此仍屬預測而非既定結果。

市場評論員對二零二六年住宅成交量的預測各異。萊坊預測約65,000至68,000宗住宅交易，而其他預測則預期範圍約為65,000至70,000宗交易。該等預測仍受利率走勢、經濟狀況、房屋可負擔能力及發展商定價策略所影響。

本集團的機遇及前景

私人住宅建築的短期前景仍喜憂參半，原因是發展商可能繼續管理現有存貨，並對新項目的時間安排保持審慎。儘管如此，香港建造業的長期前景繼續受到政府的房屋、基建及土地發展計劃所支持。

北部都會區仍為重大長期發展計劃，預期將於未來提供大量房屋及基建機遇。政府房屋計劃亦提供持續的公營界別項目儲備，其中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財政預算案估計，未來五年將提供約196,000個公營房屋單位，包括簡約公屋。政府於二零二六年三月的預測亦提出，自二零二六／二七年度起的五年期間將有大量公營房屋落成量。

就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而言，公營界別工程的持續擴展及住宅建築活動的改善，可能為本集團的Seisplíce及Servisplíce系統帶來額外機遇。機械鋼筋並接及鋼筋混凝土解決方案的需求，預期將繼續受項目規格、承建商及發展商的採購決定、建造活動水平、安全要求及適用監管標準所影響。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產品質量、技術支援、合規及有效應用其品質管理系統。在市場狀況及項目成功執行的規限下，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可把握香港基建、公營房屋及住宅發展計劃所帶來的機遇。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各類鋼筋混凝土建築項目的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本集團服務的建築項目大致可分為公營界別項目及私營界別項目。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私營界別項目。

本集團將持續審慎監察商機及繼續鞏固其市場競爭力以提升本集團盈利能力及本公司股東利益。

完成項目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完成149個(二零二五年：203個)項目，確認收益約11.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3.6百萬港元)。

仍在進行的項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4個仍在進行的項目(二零二五年：135個)。於本年度，就該等合約已確認的收益約為41.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58.7百萬港元)。管理層認為所有仍在進行的項目均按計劃進行，概無導致本集團向第三方作出彌償及增加或然負債，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前五大仍在進行的項目(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已確認收益計)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界別	開始日期	收益 百萬港元
元朗淨水設施 — 第一階段主體工程	公營	二零二二年五月	7.13
香港中環新海濱IL9088發展項目總承包工程 (3A地盤)	公營	二零二四年七月	3.62
西沙發展項目大埔市地段 — 第253號B地盤	私營	二零二一年八月	1.61
設計及建造元朗攸壆路、屯門第3A區及 牛頭角彩興路的簡約公屋	公營	二零二四年一月	2.21
東涌西站及隧道建造工程(合約編號：1201)	公營	二零二四年九月	6.26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中國移動國際商務火炭數據中心	私營	二零二四年一月	3.28
葛量洪醫院(GH)重建項目 — 一期	公營	二零二三年八月	4.08
銅鑼灣加路連山道內地段第8945號商業發展項目	公營	二零二三年十月	4.92
粉錦公路與青山公路 — 古洞段交界丈量約份 第91約地段第4076號	公營	二零二四年五月	3.78
設計及建造元朗攸壆路、屯門第3A區及 牛頭角彩虹道的簡約公屋	公營	二零二四年一月	5.9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獲授新項目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 132 個獲授新項目（二零二五年：157 個），已確認收益約為 23.8 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9.9 百萬港元）。獲授五大新項目（按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已確認收益計）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界別	開始日期	收益 百萬港元
DC／2023/07 — 北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 — 第一階段	公營	二零二五年八月	0.75
九龍嘉道理道 81A、83、85 號聖佐治大廈	私營	二零二五年九月	0.74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HSITP) 第一期第 1B 及 1C 批次發展項目主體工程	私營	二零二六年一月	4.17
葵涌地段第 531 號 — 葵涌物流中心	公營	二零二六年三月	2.66
港鐵 — 小蠔灣站及相關建造工程 (合約編號：1701)	公營	二零二五年八月	1.8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香港粉嶺安全街 8 號 iTech Tower 3	私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1.29
新界古洞第 25 區的粉嶺上水市地段 第 279 號的用地	私營	二零二四年七月	1.28
香港中環新海濱 IL9088 發展項目總承包工程 (3A 地盤)	公營	二零二四年七月	5.55
Greenfield 數據中心開發 TKOI 一期	私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1.67
東涌西站及隧道建造工程 (合約編號 1201)	私營	二零二四年九月	2.01

前景

預期香港整體建築業務於中短期內將保持處於穩定至緩慢之間，而香港政府可能會為本地經濟推行刺激方案。然而，利率走勢、美中關係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對香港經濟構成不確定性。台幣及鋼鐵價格波動亦可能推高材料成本，毛利率可能受損。本集團將審慎監控面向客戶提供的售價及台灣連接器的採購價格，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維持合理的毛利率。

財務摘要及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65,618	82,337	-20.3%
毛利	32,980	40,433	-18.4%
毛利率	50.3%	49.1%	2.4%
淨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5,992	31,472	-49.2%
每股盈利 (港仙)	1.99	3.95	-49.6%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於香港的鋼筋加工及連接服務。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及一個地區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目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目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私營界別項目	135	21.2	32.4	132	27.0	32.8
公營界別項目	131	44.4	67.6	160	55.3	67.2
總計	266	65.6	100	292	82.3	10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2.3百萬元減少約16.7百萬元或20.3%至本年度65.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連接器銷售減少，原因為本集團獲取的新項目及客戶減少。所有收益繼續於香港產生。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連接器供應、直接勞工成本、直接開支(包括電費及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消耗品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直接勞工成本包括車間工人的勞工成本，而直接開支包括車間的間接費用。消耗品包括機器零部件，如用於設備維護、遙控裝置、以及用於車間設備運營設施的彈簧及螺絲。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1.9百萬元減少約9.3百萬元或22.1%至本年度的32.6百萬元，主要乃由於去年銷售量減少以及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0.4百萬元減少約7.5百萬元或18.4%至本年度的約33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9.1%增至本年度的50.3%，主要乃由於直接材料及直接開支成本的降幅超出收益的跌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服務收入、保險賠償及銀行利息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8.1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2.6%至本年度的約7.9百萬港元。

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服務收入減少約0.5百萬港元及保險賠償減少約0.3百萬港元，惟部分被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0.5百萬港元所抵銷。

其他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4,000港元大幅增加約0.2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243,000港元。該增加主要因本年度本集團持有的日圓及澳元波動導致匯兌虧損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促銷開支，主要指出席行業研討會的費用以及於該等研討會上提供各種紀念品的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89,000港元大幅減少約163,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326,000港元，主要由於促銷及營銷活動減少所致。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已經更新，以反映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信貸風險變化。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淨撥回減值虧損約0.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7.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的撥回減少約7.1百萬港元。該撥回主要由於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然而，利率迅速上升已使借款成本及機會成本增加，促使客戶持有現金更長時間。因此，信貸風險仍然維持於高水平。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僱員成本及董事薪酬、娛樂及營銷開支、旅遊及交通開支、折舊開支、辦公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9.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3.5百萬港元或18.1%至本年度約22.7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96,000港元增加約46,000港元至本年度的約242,000港元。

稅項

本集團的稅項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8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或55.7%至本年度的約2.1百萬港元。稅項撥備為本集團主要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首2.0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及超過2.0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分別按8.25%及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溢利約15.9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31.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本年度實行審慎的財務管理，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約63.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7.6百萬港元）及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151.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43.6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12.0倍（二零二五年：約9.9倍）。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或透支（二零二五年：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零（二零二五年：零）。鑒於本集團目前的現金水平及銀行結餘、內部營運所得資金，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其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連接器採購以新台幣計值。本集團預期在不久的將來繼續自台灣購買連接器。因此，台幣兌港元的波動可能導致匯兌虧損或收益，繼而影響經營業績。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外匯足以應付到期的外匯負債，而該等外匯負債將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撥付。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對沖安排，但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倘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而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機用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擁有與收購廠房及設備有關之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二零二五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資產（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於租賃負債項下的責任乃由出租人的租賃資產抵押作擔保，一項賬面值為54,000港元的汽車使用權資產由出租人的抵押作擔保）。相關租賃已於本年度結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已抵押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通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為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惟於香港收購一幅地皮以開設新車間及收購若干廠房及設備除外。收購一幅土地的實施計劃詳情乃載於本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五年：37名僱員），包括董事。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兼職僱員）約為23.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約為24.7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酌情花紅減少。薪酬乃參考職責、責任、經驗及技能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向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獎勵花紅。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其中本公司按每股0.30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扣除包銷費及其他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收到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7.8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應用。招股章程所披露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而所得款項經考慮業務及市場的實際發展後而應用。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預期不會對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相關計劃作出任何重大變動。所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香港持牌銀行存作計息短期活期存款。除任何無法預見之情況外，剩餘所得款項將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動用。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之間的比較

下表載列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淨額擬議用途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動用金額：

描述	招股章程中 指定的金額 (根據所籌集的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予以調整)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動用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可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最新發展情況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擴大營運規模	35.3	於香港新界如元朗及坪輦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 — 選定地塊(內部資源) — 購買地塊(35.3百萬港元) — 開始建造新車間或將現有建築改造為新車間(視乎情況而定)(內部資源)	—	35.3	此前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的社會動盪、持續的COVID-19疫情、上市後土地價格上漲、中國內地邊境重新開放後當地經濟復甦低於預期、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利率快速上升。所有該等因素都在影響經濟活動，並需要極其謹慎地重新考慮該等因素。因此，物色合適地塊的時間推後。除元朗及坪輦外，本集團亦考慮其他地理位置以便於適當情況下擴建廠房。	一幅土地的建議收購事項預計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
將資源投入研發	2.4	進行研發，以提高我們現有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並減少間接費用及維修時間： — 增聘一名合資格的技術人員加入研發團隊，並執行研發工作(0.4百萬港元) — 進行研究及開發活動，改良我們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0.4百萬港元)	— 0.4	0.4 —	本集團正物色合適的候選人加入我們的研發團隊，並將在研發實力得到提高時持續尋求合適的研發機會。	完成日期預計為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描述	招股章程中 指定的金額 (根據所籌集的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予以調整)	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動用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可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最新發展情況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探索提升和改善我們機械 自動化性能的方法，以提高 效率並減少人為失誤， 包括開發新一代自家開發 的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 數控螺紋機 (0.2百萬港元)	—	0.2		
		— 開發兩款下一代機械的原 型，並收集可靠性、效率 及其他度量數據 (0.9百萬 港元)	0.9	—		
		— 發掘可能適用於香港機械 鋼筋並接服務市場的其他 類型連接器 (0.4百萬港元)	—	0.4		
		— 繼續制定生產手冊及更新 品質核證守則 (0.1百萬港 元)	—	0.1		
一般營運資金	0.1		0.1	—		
總計	37.8		1.4	36.4		

於本報告日期，餘下金額約36.4百萬港元預計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按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動用：

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動用分配用作購入一幅地皮以開設一個新車間的約35.3百萬港元，按招股章程所載，該業務計劃原定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完成。影響土地購入時間表的因素數目已增加，且變得越來越複雜。此前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年的社會動盪、上市後土地價格上漲、持續的COVID-19疫情、中國內地邊境重新開放後當地經濟復甦低於預期、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利率快速上升。所有該等因素都在影響經濟活動，並需要極其謹慎地重新考慮該等因素。鑒於該等因素的不確定性及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在評估合適地塊時採用更為謹慎的方法。除招股章程所載的甄選標準外，本集團亦須考慮投資回報、在最新市場狀況下的收購盈利能力、與本集團的協同效應以及與收購地塊整合可能產生的挑戰及費用。董事會認為延遲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管理層已成立選址委員會，並正在物色潛在地塊，以供開設新車間之用。由於為開設新車間而收購土地被認為是決定長期增長及未來績效的重要因素，本集團將需要更多時間以根據上述因素物色合適的潛在車間地址，且預計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將資源投入研發

根據招股章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劃用作研發支出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予以調整）約為2.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實際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百萬港元。實際使用金額少於計劃使用金額，主要是由於(i)如上所述開設新車間的時間有所延遲；及(ii)本集團花費較長時間以適當方式評估及執行研發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合適的研發機會，以提高我們現有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質素及成本效益，並減少間接費用及維修時間。預計用於研發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

上文所披露的悉數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最佳估計、最新資料及市場狀況作出。董事會確認，本集團載於招股章程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且本集團認為延遲使用所得款項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然而，由於間歇性爆發奧密克戎可能會導致進一步延遲。董事會將繼續密切關注局勢並評估其對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時間表造成的影響，如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及時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關衍德先生（「關先生」），50歲，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且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關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關先生為企業家，涉足多個行業。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彼為JMC Technologies Pte. Ltd.的執行董事，該公司為新加坡公司，主要從事向跨國科技公司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在其任職期間，該公司開發了一套數位化平台，涵蓋金融科技錢包與支付解決方案，並獲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的認證。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彼亦為利駿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60，為一間建築及室內設計公司)的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關先生為Bionic Vision Technologies Pty. Ltd.的董事，其為私人持有的澳洲公司，從事開發恢復視障人士視力的視覺假體，彼現任該公司的唯一董事。自二零二零年起，彼亦為PepCap Resources Inc.(代號：WAV.V)的董事，該公司為於TSX Venture Exchange上市的加拿大礦業公司。

關先生持有理學學士、健康科學碩士及法學研究生學歷。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林恕如先生（「林恕如先生」），6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林恕如先生在建造業擁有逾20年經驗。林恕如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發展、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管理。林恕如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在墨爾本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之前，林恕如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熊谷組(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地盤主管／高級工程師，並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二年任職從事提供機械業務的德士達太平洋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及業務顧問。

林恕如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Paulino Lim先生的胞兄。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Paulino Lim 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P. Lim 先生」），5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且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P. Lim 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管理及營運。彼於一九九七年在澳洲拉籌伯大學取得科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P. Lim 先生曾擔任澳洲 Global Securitylink Pty Ltd 的銷售及營銷經理，負責品質監控、技術支援、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管理分承建商、人力資源、會計及存貨。

P. Lim 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恕如先生的胞弟。

楊添理先生

楊添理先生（「楊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擔任技術經理，於工程界累積超過26年經驗。彼現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質控及研發工作。楊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在台灣桃園創新技術學院完成為期兩年的土木工程課程。

楊先生曾於兩間專門製造連接器及其他強化建材的公司任職八年。於一九九八年，楊先生創辦其自家業務人和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台灣辦事分處，該公司專門製造連接器及螺栓。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羅崇禎先生（「羅先生」），69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主席。

羅先生，於財經界累積逾25年經驗，於數間金融機構（包括國銀亞洲有限公司及加拿大怡東集團有限公司）之核數、會計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

羅先生現為 LSC Consultants Ltd. 之董事及鄺志才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之高級顧問。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祝蔚寧女士

祝蔚寧女士（「祝女士」），54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為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成員。

祝女士為資深投資銀行家及創投資本投資專業人士，於有關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由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彼擔任維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由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彼為中銀國際有限公司私募股權部的創始成員及出任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彼為TOM集團有限公司併購團隊的一員，主要專注於大中華地區互聯網、戶外廣告、運動、電視及娛樂界別的直接投資。由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祝女士為貝爾斯登亞洲投資銀行集團(Bear Stearns Asia Investment Banking Group)的副總裁，彼負責電訊、媒體及技術界別的地區企業財務交易的發起及執行。

祝女士現任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為積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祝女士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美國德州(奧斯汀)大學工商管理榮譽碩士學位。

吳明翰先生

吳明翰先生（「吳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於澳洲蒙納許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並於一九九九年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吳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擔任英大匯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中地乳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92)的財務總監。

吳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今一直為Heilongjiang Foresun Cattle Industry Co., Ltd.的財務總監。

高級管理層

趙燕薇女士

趙燕薇女士（「趙女士」）為行政經理。趙女士主要負責整體行政、人力資源及統籌工作。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在建造業的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趙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Sara Beattie College畢業，取得行政秘書研究文憑。由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趙女士於一間貿易公司擔任營銷服務主任，該公司經銷建材及工程設備。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趙女士曾於德士達太平洋有限公司任職銷售支援主任，該公司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

林婉雯女士

林婉雯女士（「林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林女士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亦為認可調解員。林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麥覺理大學(Macquarie University)管理學碩士學位。

加入本公司之前，林女士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其他主要上市及私人集團公司工作，於公司秘書業務、核證、庫務及財務方面擁有廣泛經驗。林女士並非為本公司的僱員，惟已根據本公司就外部公司秘書服務提供者所作之委聘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為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與未來業務發展一併載於本年報第6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組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經營須遵守香港法例的若干環保規定，例如香港法例第400章《噪音管制條例》。有關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將載於本年報第49至83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組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未記錄任何不遵守適用環境要求的情況，而導致對本集團發起訴訟或處罰。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尤其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者）。董事會定期審閱及監督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須不時提請相關僱員及相關運營單位垂註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

於本年度，就本公司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於本公司並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有關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之守則條文的詳情，乃載於本年報第34至48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與主要有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其中包括)客戶、供應商、僱員及股東等主要有關方的支持。

客戶

客戶關係對於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供應商維持與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的長期關係而言至關重要。客戶通常會偏向長期業務合作夥伴，乃因彼等擁有穩定可靠的服務往績記錄。本集團已與主要客戶建立穩定的業務關係，其中大部分客戶為信譽良好的主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業務已從服務少數客戶發展為服務超過100名客戶。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經營歷史加上與主要客戶的穩定關係將提升本集團的服務質素，有助本集團吸引潛在商機。

供應商

連接器為本集團使用及購買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的連接器全部來自台灣，由原設備製造商工廠生產。本集團選擇原設備製造商工廠供應連接器，乃考慮到其為台灣連接器市場的成功市場參與者，而評估則依據供應商的資質、聲譽、產品質量及一致性而作出。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已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令原材料供應得以保證。

僱員

本集團認為員工的才能乃我們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努力創造良好的工作場所，讓僱員以愉悅的情緒充滿動力去工作。本集團公平對待每位員工，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及實施有效的績效考核制度以及適當的激勵機制，即平等晉升機會來獎勵員工。

股東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在於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將專注於自身的核心業務，以實現可持續的溢利增長，並在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需求及財務狀況的情況下，通過派息以獎勵股東。

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於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9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的儲備(二零二五年：無)。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90至14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已議決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另一些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臨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倘未能維持有效的品質監控系統，則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服務質素及穩定十分重要，影響其能否留住其客戶及取得及吸納新客戶。本集團的品質監控系統建基於多項因素，包括及時更新以迎合不斷改變的業務需要，以及本集團能否確保品質監控政策及指引獲遵守。倘未能維持有效及充分的品質監控系統，則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服務有缺陷，令本集團的名聲受損及令本集團面臨其客戶申索。任何有關糾紛將產生額外成本及損害本集團的業務名聲及企業形象，並且阻礙業務營運。

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訂立任何正式合約(惟有若干例外情況)。本集團客戶按個別訂單向本集團要求服務，故本集團的收益可能面臨潛在波動

除了本集團已與其訂立書面項目合約的若干主要客戶外，本集團並無與其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因此，本集團客戶沒有責任以任何方式繼續向我們下達以往水平的訂單數量，或根本不會向我們下達訂單。本集團不能保證本集團將接獲其現有客戶的任何訂單或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按現有條款與彼等維持業務關係或根本不能與彼等維持業務關係。

本集團根據其客戶發出的實際訂單提供服務。本集團客戶可取消或延遲彼等的訂單。本集團客戶的訂單或會不時改變，故難以準確預測未來訂單數量。概不保證本集團客戶日後將會繼續向本集團下達和以往期間相同數量或相同利潤率的訂單，或根本不會繼續向我們下達訂單。本集團未必能夠覓得替代客戶下達新訂單。亦概不保證本集團客戶的採購訂單量或利潤率符合本集團的預測。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會不時改變，日後亦可能會大幅波動。

本集團任何設備故障、損壞或遺失均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服務依賴設備，包括鋼筋切割機及自家開發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數控螺紋機。倘本集團未能保養其設備或應對任何最新發展趨勢或需求或滿足不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要求，則其整體競爭力及其財務表現及營運業績可能因而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概不保證本集團的設備將不會由於（其中包括）不當操作、意外、火災、不利天氣狀況、盜竊或搶劫而導致損壞或遺失。本集團的設備可能發生故障或因耗損或機械或其他問題而無法正常運作。本集團並無就設備遺失或損壞投購保險。倘設備的任何故障、損壞或遺失無法及時修復及／或被替代，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將受到嚴重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計劃增購設備，以提升其技術能力以及增強其滿足不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要求的的能力。由於增購設備，預計額外折舊將從損益扣除，因而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46頁。本摘要並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權掛鉤協議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訂立或於本年度末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存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須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鉤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本年度的購買及銷售比例如下：

購買

— 最大供應商	38.7%
— 五大供應商合計	100.0%

銷售

— 最大客戶	11.0%
— 五大客戶合計	41.0%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在職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初始任期為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並將於其後繼續，直至根據服務協議／委任函的條款終止為止。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董事會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任何董事須任職直至其任命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並在該次大會上膺選連任，而董事會為補充現有董事會而委任的任何董事僅須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以及自當時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來根據細則第111條任命的任何董事須輪值退任。

因此，林恕如先生、吳明翰先生及羅崇禎先生須在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所有已退任董事均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述者外，概無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獨立性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並根據指引的條款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20頁「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變更董事資料

本公司並不知悉自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起，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其他變動。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91條，本公司當時之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職員以及當時就本公司任何事務行事的受託人(如有)以及彼等各自的遺囑執行人及遺產管理人，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該等人士或該等人士的任何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就此免受任何損害，惟因該等人士自身欺詐或不忠誠而招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且任何該等人士均毋須就彼等中任何其他人士的行為、待遇、疏忽或過失而負責，亦毋須為符合規定以致參與任何待遇或為本公司向其寄存或存入任何款項或財產作保管用途的任何銀行或其他人士或本公司賴以投放或投資任何款項的抵押不充分或不足或為該等人士執行各自的職務或信託時發生的任何其他損失、不幸事故或損害或與以上相關者而負責，惟因該等人士欺詐、不忠誠或輕率而發生的同樣情況除外。本公司可為本公司或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該等人士的利益而拿出並支付保費及其他金錢以維持保險、保證及其他契據，以就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或任何其他人士違反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可能蒙受或承受的任何損失、損害、責任及索償對本公司及／或當中所列的董事(及／或其他高級職員)作出彌償。

該條文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有效。此外，本公司亦已於整個年度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險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的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資歷、經驗、職責及責任而釐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待股東批准。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的經驗、責任水平及一般市況。另外，對於董事的酌情花紅，薪酬委員會將評估每位執行董事的表現，並釐定每名執行董事的特定花紅方案的條款，批准基於表現的酌情花紅，參考多項企業目標及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市況、盈利能力、整體純利、營運資金充裕性及未來付款責任。

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薪酬政策及結構。

關聯方交易

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該等交易概不構成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不競爭承諾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及關衍德先生各自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及彼將促使各自緊密聯繫人及／或由彼等控制的人士及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除透過彼於本公司的權益外，不會在香港任何地區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本公司上市後不時開展及／或將開展業務的任何地區內，（不論以主事人或代理身份、不論直接進行或透過任何人士、法人團體、合夥業務、合營公司或其他合約安排間接進行以及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為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參與、收購或持有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持權、參與或從事或涉足任何業務，而該等業務在任何方面與業務構成競爭或與其類似或有可能與其構成競爭。

楊添理先生亦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及彼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及／或由楊先生控制的人士及公司除透過彼於本公司的權益外，不會於本公司上市後在香港（不論以主事人或代理身份、不論直接進行或透過任何人士、法人團體、合夥業務、合營公司或其他合約安排間接進行以及不論是否為賺取溢利或為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參與、收購或持有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持權、參與或從事或涉足任何業務，而該等業務在任何方面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與其類似或有可能與其構成競爭。

根據彼等各自的承諾，彼等各自須於本公司年報內作出有關財政年度其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聲明。

於本年度，建新創意有限公司、關衍德先生及楊添理先生均已確認其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彼等各自的確認書，並確認彼等各自已根據其條款遵守不競爭承諾。

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成為無條件。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依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條文。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諮詢人或潛在僱員、顧問、執行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任何供應商、客戶、諮詢人、代理及顧問就其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鼓勵或獎勵。

購股權計劃自本公司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至自上市日期起計第十個週年(包含首尾兩日)止期間有效及具效力，此後不再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尚未行使、已授出、已取消、已行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D.購股權計劃」一段。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且任何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均無權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或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關衍德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708	0.0%
林恕如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7,530,732	28.4%
Paulino Lim 先生	實益擁有人	69,815,610	8.7%
楊添理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390,244	8.0%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百分比
關衍德先生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	10,000	1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指董事的交易準則或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於本報告日期，以下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具投票權 股份的百分比
林恕如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27,530,732	28.4%
楊添理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390,244	8.0%
王萬寶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230,244	6.4%
Paulino Lim 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9,815,610	8.7%
趙燕薇女士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40,975,610	5.1%
陳清女士 ^{附註3}	配偶權益	227,530,732	28.4%
劉俐玟女士 ^{附註4}	配偶權益	64,390,244	8.0%
王玉茹女士 ^{附註5}	配偶權益	51,230,244	6.4%
Ng Pei Ying 女士 ^{附註6}	配偶權益	69,815,610	8.7%

附註：

1. 林恕如先生及Paulino Lim先生為兄弟。
2. 趙燕薇女士為我們的行政經理。
3. 陳清女士為林恕如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林恕如先生擁有權益的227,530,73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劉俐廷女士為楊添理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64,390,2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王玉茹女士為王萬寶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王先生擁有權益的51,230,2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6. Ng Pei Ying女士為Paulino Lim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Paulino Lim先生擁有權益的69,815,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告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了解，本公司已維持根據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至4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三）舉行，召開該大會的通知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且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往三年並無變動。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重新委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退任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林恕如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符合所有其持份人利益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為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相關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及闡釋之偏離守則條文者除外。

守則條文D.1.2規定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料，載列有關發行人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17章履行職務。儘管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定期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每月更新資料，但管理層一直於適當時候向董事會成員提供資料及更新資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可能擁有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董事、其僱員以及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規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本公司採納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規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管理層獲董事會授予本公司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授權及職責。董事會定期審閱授出的職責及工作任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就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向股東負責。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的事務，而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由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獲委以管理本公司日常管理的職責，於本公司的監控及授權架構下作出營運及業務決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寶貴意見及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及議決。

交由董事會處理的其他事宜包括考慮股息政策、審批重要投資、維繫周全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日常營運及行政管理交由管理層團隊處理。

組成

董事會的組成反映本公司在體現有效領導及獨立決策所須具備的技巧及經驗之間，作出的適當平衡。

董事會目前包括七名董事，其中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Paulino Lim 先生

楊添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祝蔚寧女士

吳明翰先生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及董事以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及職責載於本年報第17至20頁「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最新董事名單及彼等職責及職能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除本年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彼此之間概無其他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已區分。關衍德先生為董事會的非執行主席。主席的主要職責為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及發展。林恕如先生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彼負責銷售及營銷、定期監察存貨水平，並於考慮客戶需求、項目進度及其他必要因素後在其認為適當時下達連接器訂單。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一直符合 GEM 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最少一名須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技能的規定。於本年度，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5A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一直佔董事會人數最少三分之一。

於任命前，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聯交所呈交聲明書，確認彼等的獨立性，並承諾往後若出現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任何情況變動時，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知會聯交所。

獨立性確認

於本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就彼等的獨立性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於本年度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 GEM 上市規則第 5.09 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有關指引的條款，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總體而言，在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發展及制定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函。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並將於其後一直生效，直至根據服務協議／委任函條款予以終止為止。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2 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的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膺選連任。由董事會委任以加入現存董事會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重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8(a) 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及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自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以來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均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有關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安排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有需要時亦會舉行其他董事會會議。該等董事會會議需要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董事亦不遺餘力地為本集團的政策規劃、決策及業務發展作出貢獻。

被視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舉行了三次董事會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及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GEM上市規則，主席在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會見了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已舉行會議總數	3	2	2	2	1
出席會議數目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3/3	2/2	不適用	2/2	1/1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Paulino Lim 先生	2/3	不適用	1/2	不適用	1/1
楊添理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3/3	2/2	2/2	2/2	1/1
祝蔚寧女士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吳明翰先生	3/3	2/2	2/2	2/2	1/1

會議常規及守則

週年大會之安排及每次會議之草擬議程通常提前向全體董事公開。召開定期會議應在會議前至少十四天向所有董事發出通知。至於召開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通常應發出合理通知。本公司亦會徵詢所有董事意見，以將其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內。

董事會文件及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應於各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至少三天前送出，令全體董事了解本公司之近期發展及財務狀況，從而令其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提出的疑問均得到管理層迅速而全面的回應。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倘並未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受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出之疑問。

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保管所有董事會會議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的草擬本及終定本均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供其提供意見及保留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該等會議記錄可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事先通知下於任何合理時間內查閱。

根據現行之董事會常規，與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之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在合理要求下，本公司須在適當的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其職責。

董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的程序

本公司已同意向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員會另行提供獨立專業意見及充足資源，以協助彼等遵照 GEM 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履行職責。本公司將制定書面程序，供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員會成員在適當情況提出合理要求時，尋求並獲提供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已投購保險，以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協議履行職責而面臨任何法律訴訟所招致的任何損失、損害賠償、責任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已作出安排，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在其首次接受委任時提供全面、正式適切的就任須知以及持續介紹及專業發展（倘需要）。

各新任董事於首度獲委任時，均已接受正式、全面而適切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認識，並全面了解GEM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董事亦已知悉GEM上市規則附錄C1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已獲提供及寄發定期更新資料，包括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外聘核數師有關會計準則的變動或修訂的簡述以及由公司秘書不時更新的GEM上市規則的建議修訂。

本公司將不時為全體董事安排相關及適當繼續專業培訓，以提升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令彼等更好地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參加的持續專業培訓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出席研討會／ 會議／論壇及／ 或培訓課程	閱讀由本公司 或外部各方 提供的材料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	✓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	✓	✓
Paulino Lim 先生	✓	✓
楊添理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崇禎先生	✓	✓
祝蔚寧女士	✓	✓
吳明翰先生	✓	✓

附註：該等研討會／會議／論壇／培訓課程／材料乃關於監管發展／更新、董事職責、企業管治或其他相關主題。

董事委員會

儘管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始終完全承擔引領及監督本公司的責任，惟若干責任乃轉授予各個董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乃由董事會設立以處理本公司各方面的事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其中包括)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與財務報告有關的重大建議及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吳明翰先生(主席)
關衍德先生
羅崇禎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彼等為本公司目前核數師行的前合夥人。吳明翰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的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審閱本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並就此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
- 審閱及批准核數費用；
- 審閱本公司核數師的委聘條款並向董事會推薦續聘本公司核數師，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企業管治報告

- 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及
- 審閱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對於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續聘，審核委員會與董事會並無持不同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E.1.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為（其中包括）釐定（獲董事會轉授責任）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而補償付款包括因失去或終止彼等的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董事會要求薪酬委員會運用獨立判斷，並確保執行董事並無參與釐定彼等本身的薪酬。

直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羅崇禎先生（主席）
Paulino Lim 先生
吳明翰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所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薪酬委員會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策略，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3.2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直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關衍德先生(主席)
吳明翰先生
祝蔚寧女士

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且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詳情乃載於上文所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的情況」。

提名委員會會議上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審閱現時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審閱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本公司將退任的董事提出建議；及
- 審閱提名政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已採納其本身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具備不同背景、不同專業及人生經驗的人士很可能以不同方式處理問題，故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將可於議事時提出不同考慮及問題，讓董事會於決定企業事宜及制定本集團政策時考慮更多選擇及方案。

在決定董事會組成以及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時，將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行業知識及服務任期等。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照甄選標準考慮人選，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最終將參考本集團之既定及可用政策後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來，一直監察並定期檢討其施行情況以確保成效，並總結認為毋須對政策作任何修改。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因此，董事會已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情況概述如下：

董事類別	性別	國籍	年齡	董事會 服務年期	專長
ED (3)	女性 (1)	澳洲 (3)	60至69歲 (2)	8 年 (5)	企業管理及營運 (1)
	男性 (6)		50至59歲 (5)		建築 (1)
工程 (1)					
企業家 (1)					
創投投資 (1)					
NED (1)		中國 (3)		7 年 (1)	金融 (2)
台灣 (1)	5 年 (1)				
INED (3)					

() = 董事數目

ED: 執行董事

NED: 非執行董事

IN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我們將參考股東的期望以及國際與本地最佳實踐建議，繼續致力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提升女性比例，並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女性及男性的性別比例分別為20%及80%，董事會認為這反映本集團一直遵守性別平等原則。迄今為止，董事會尚未發現在維持員工性別多元化方面存在任何挑戰。

董事會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提名政策。該政策提供有關提名適當候選人以委任為本公司新任董事或填補空缺的選定標準及程序的書面指引。

董事會提名程序及選定標準

於物色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運用多種方式識別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的推薦建議、管理層及專業人士的推薦。於評估建議候選人的適當性時，提名委員會將計及相關標準，包括知識及經驗的多樣性、資格、正直、可用時間有關之承擔以及於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權益及利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候選人亦須滿足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項下所載之獨立性規定。

本公司於有需要的情況下將定期審閱及重新評估提名政策及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並無設立任何企業管治委員會，董事會已參照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其工作概要如下：

- 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推薦建議；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審閱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

問責及審核

財務報告

董事會須負責在財務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內，作出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審。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根據法定規定及會計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的其他財務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的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乃根據法定及／或監管規定適時公佈。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薪酬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聘請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外聘核數師。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有關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提供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的費用分別為約0.51百萬港元及約0.02百萬港元(包括香港利得稅申請專業服務)。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表示，其認為本公司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年度核數服務的酬金水平屬合理。於本年度，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概無重大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每年審查其有效性，而管理層負責實施及維護涵蓋策略風險、合規性風險、風險管理、財務及營運控制的內部監控系統，以維護本集團資產及持份者的利益。然而，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經營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本集團已制定識別主要業務風險及評估潛在財務影響的程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透過委聘一名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審閱了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及策略風險。內部監控顧問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彼等已識別並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機制以及認為並無識別重大缺陷，以及向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作出若干推薦建議，供彼等考慮，以便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控制系統。

根據內部監控顧問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審閱，審核委員會就提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報告了該等結果及建議，且董事會認為應妥為遵循所有建議，以確保本集團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能夠維持健全有效。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承認通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其可評估及提高其有效性，且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一致認為，於本年度內，根據內部監控顧問進行的工作及編製的報告，該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為有效且充分。本集團將每年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審閱

內部審核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內部監控顧問履行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於本年度，內部監控顧問根據已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進行其內部審核審閱工作並向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匯報內部審核結果及推薦建議。本集團管理層同意內部審核結果並據此採納內部監控顧問之推薦建議。

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根據符合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適用法例及規例採納及實施其本身之披露政策，旨在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處理機密資料及／或監控資料披露提供一般指引。

披露政策提供適時處理及透過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讓公眾（即本公司股東、機構投資者、潛在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能夠取得本集團最新資訊，惟有關資料應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安全港條文則除外。管理層已通知所有僱員遵守披露政策。本集團董事、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均已獲提供落實政策方面的簡介及培訓。董事會謹此強調，僅有在聯交所登記之法定授權代表獲授權代表本公司發表意見。

不競爭承諾

建新創意有限公司、關衍德先生及楊添理先生確認彼等各自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均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彼等各自的確認，並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根據不競爭承諾的條款遵守不競爭承諾。

公司秘書

本公司任命外部服務提供商林婉雯女士（「林女士」）為其公司秘書。執行董事林恕如先生為林女士在本公司任何合規及公司秘書事宜上的主要聯絡人。林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於本年度，林女士已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

股息政策

宣派及派付股息應由董事會釐定，且須遵守（包括但不限於）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之所有適用規定。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支付比率。於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釐定股息分派的適當基準時，董事會將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水平、未來現金需求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業務策略及未來發展需求、整體市況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概無保證於任何特定期間將分派任何特定金額股息。

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及直至刊發本報告，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尚未作出修訂。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提呈議案的方法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股東特別大會亦可由一名或多名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提出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按一股一票基準)。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在提呈該要求後2個月內召開。如董事會在提呈日期起計21日內未有進行安排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或多名請求人)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請求人。

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規定，除非獲董事會推薦參選，或有表明有意提名選舉相關人士參選為董事的書面通知以及該位獲提名人士表明其願意當選的書面通知呈交至本公司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否則概無人士(退任董事除外)有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出任董事職位。根據本條細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須由不早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之最短期間須為最少七日。

因此，倘本公司股東有意合資格出席並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推選一名董事為董事(「議案」)，則應向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載列議案及其聯絡資料的書面通知。

相關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140)。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於本公司網站透過電子郵件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發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及關注。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致力與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維持有效溝通。

除上文「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分節所述者外，為向股東提供更多相關資料，本公司已於其網站(www.hklistco.com/8140)刊登本集團所有公司資料。此網站為本公司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的渠道，發放本公司的最新公司發展。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如法定公告、通函及財務報告)可於網站瀏覽，方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查閱。此外，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透過互相有效溝通，推動本公司發展。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舉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未克出席)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將會出席，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問。外聘核數師的代表亦會出席，並於會上解答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的議題的必要資料將載於一份通函內，而該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方針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致力於提供優質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作為向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最大供應商之一，其致力於創造長期持份者價值，專注於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融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實踐。

本集團深知其對全體持份者，包括客戶、股東／投資者、僱員、供應商、政府、媒體及公眾、香港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及社區等承擔的責任。瞭解持份者的需求及期望乃本集團成功的關鍵。由於各持份者於本集團需要不同的參與方式，故已建立指定的溝通渠道，以更好地滿足各持份者的期望。

在技術變化迅速及商業環境不斷變化的環境下，我們強調監控相關風險，並在整個集團內探索機遇。我們致力於在業務需求、社會關注及環境影響之間保持平衡，因此我們不斷識別日常業務運營中出現的風險及機遇。我們秉持負責任的企業文化，確保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有效地傳達給僱員、客戶、周邊社區及其他持份者，以保持社會、環境及經濟系統的穩定平衡。

為實施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層面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我們已自上而下地採納以下可持續發展策略：

1. 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2. 與持份者溝通；
3. 為僱員提供支持；及
4. 維持與地方社區的關係。

關於本報告

本集團欣然提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本報告內容概述我們的主要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或「二零二六年」）在香港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這有助於本集團密切監察自身目前的表現及發展機遇。本報告年度與其財政年度一致。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機械並接服務。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提供兩類鋼筋加工服務，包括 Servisplíce 服務及 Seisplíce 服務。

報告範疇

本報告已根據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報告守則」）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主要範疇（即環境、社會及氣候相關披露）已單獨披露，著重說明本集團業務於本報告年度在香港的影響。

於本報告年度，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為對以下各項產生或可能產生重大影響的事宜：

- 香港鋼筋混凝土建造業；
- 全球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市場；
- 目前或未來的環境或社會；
- 我們的財務表現或營運；及／或
- 持份者的評估、決策及行動。

本報告所用數據及資料引述自歸檔文件、記錄、統計數據及研究。財務數據摘自或基於本集團二零二六年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匯報原則

重要性	重要性評估及其他可行資源已用於確定及取得可能對我們的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大影響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及相關風險及機會。本報告「重要性評估」中提供了有關重要性評估的所有詳情。
量化	歷史數據及資料已量化呈列，以確保有效實施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策略，並（如適用）提供對其目標及影響的佐證解釋以及可比歷史數據。
平衡	本報告全面概述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及表現，確保所提供資料以公平及公正的方式作出披露。
一致性	本報告中的方法及格式盡可能保持一致，同時逐步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之間的有用比較。

反饋

有關我們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hklistco.com/8140 及年報。我們亦十分重視閣下對我們可持續發展表現的反饋及意見。敬請閣下就反饋意見及其他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查詢致電(852) 2980 1333，或將意見及查詢寄送至 8140-ecom@hk.tricorglobal.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持份者

本集團積極致力更好地瞭解並徵詢持份者意見，確保持續改善。我們堅信，持份者在我們的業務於該充滿挑戰的市場中持續取得成功方面扮演至關重要的角色。

持份者	重點關注事宜	溝通與回應
香港交易所	遵守上市規則，及時而準確地刊發公佈。	會議、培訓、路演、工作坊、計劃、本公司網站更新及公佈。
政府	遵守法律法規、防止避稅及社會福利。	互動及拜訪、政府視察、納稅申報及其他資料。
供應商	付款時間表及穩定需求。	實地拜訪。
股東／投資者	企業管治制度、業務策略及表現及投資回報。	組織及參與為投資者、媒體及分析師舉辦的研討會、訪談、股東大會，向彼等提供財務報告及／或營運報告。
媒體及公眾	企業管治、環境保護及人權。	於本公司網站刊發新聞稿。
客戶	產品質量、交付時間、合理的價格、服務價值、勞工保護及工作安全。	實地視察及售後服務。
僱員	權利及福利、僱員報酬、培訓與發展、工作時段及工作環境。	培訓、與僱員進行面談、僱員手冊、存置內部備忘錄及設立僱員意見箱。
社區	社區環境、僱傭與社區發展及社會福利。	社區活動、僱員志願活動、社區福利補貼及慈善捐贈。

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

董事會積極承擔監督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責任。作為我們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納入業務實踐的承諾的一部分，我們通過制定及採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目標，積極緩解該等有風險且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聲譽及運營表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本集團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不同業務部門的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運營官及主要人員組成，彼等具備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專業知識及專長，能夠推出可持續發展，並為本集團制定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框架及策略。彼等亦負責識別、優次排列及管理不斷湧現且可能直接影響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此外，董事會每年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本集團的表現，並於觀察到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有重大偏離時，適當修訂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認為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可能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產生重大影響，同時為其業務及周邊環境提供新機遇。有鑒於此，我們非常重視並努力解決我們的重要持份者提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客戶及僱員。我們通過進行重要性評估並參考各種公開來源，包括先前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部政策、行業趨勢及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評估並確定了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持份者的不同重要級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本集團已檢討其重要性評估，以確定已識別出與其業務及其他持份者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重要性程度。在對結果進行分析後，本集團發現，與上一年度相比，持份者的主要關注並無發生重大變化，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優先次序亦無變化。以下為已識別的最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1. 產品及服務責任
2. 職業健康及安全
3. 勞工準則
4. 發展及培訓
5. 反貪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部分：環境

本集團高度重視維持及提升其產品及服務質量標準，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堅持履行對社區與環境的社會責任。我們認為這不僅代表一種道德責任，亦是取得業務成功的必經之路。因此，我們通過實施環保措施減少碳足跡及排放足跡以及相關密度，竭盡所能地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核心。為提供全面的排放概覽，我們將本報告年度的排放數據及相關密度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或「上一年度」）進行比較。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環境及資源管理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廢物處置條例》及《水污染管制條例》。於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未發現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如廢氣排放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

環境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制定一套全面的量化環境目標，體現了其對推動可持續發展的堅定承諾。該等目標為本集團未來在環境可持續發展方面取得的進展及成就的可衡量基準。通過制定明確及可量化的目標，本集團旨在提高其可持續發展舉措的透明度、問責制及表現。通過制定該等目標，本集團有能力跟蹤其環境進展，並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為更可持續的未來作出貢獻。

根據《中國行動計劃》關於「二零三零年實現碳達峰」及「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本集團致力於積極響應該國家目標。為了實現可持續低碳未來，本集團將加強對重要環境事宜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管理，優化其業務實踐，並維持監控及檢討流程，以定期衡量相關進展。下表闡明本集團新確定的環境目標以及與已定立目標相比在實現該等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

層面	環境目標	進展
廢氣排放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懸浮粒子減少10%的目標。	提前實現。本集團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將繼續維持及加強適當的實踐，以確保長期實現我們的廢氣減排目標。本集團已為下一報告期間制定新目標。我們致力於將氮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懸浮粒子（「懸浮粒子」）的排放減少或維持在我們截至二零二六年止基準年所記錄水平的90%至120%範圍內。

層面	環境目標	進展
溫室氣體排放	基於二零二一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溫室氣體總排放強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提前實現。本集團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將繼續維持及加強適當的實踐，以確保長期實現我們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的目標。本集團已為下一報告期間制定新目標。我們致力於將溫室氣體排放強度減少或維持在我們截至二零二六年止基準年所記錄水平的90%至120%範圍內。
廢棄物管理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無害廢棄物總強度(千克／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提前實現。本集團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將繼續維持及加強適當的實踐，以確保長期實現我們降低無害廢棄物強度的目標。本集團已為下一報告期間制定新目標。我們致力於將無害廢棄物強度降低或維持至我們截至二零二六年止基準年所記錄水平的90%至120%範圍內。
水消耗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水消耗總強度(立方米／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未達成。此可歸因於數據收集系統提升，於本報告年度收集更多用水量。然而，本集團仍然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積極致力於改進我們的用水管理慣例。
能源消耗	基於二零二二年基準年，本集團已制定到二零三零年實現能源消耗總強度(兆瓦時／僱員)降低10%的目標。	提前實現。本集團堅定不移地致力於環境可持續發展，並將繼續維持及加強適當的實踐，以確保長期實現我們降低能源消耗強度的目標。我們致力於將能源消耗強度降低或維持至我們截至二零二六年止基準年所記錄水平的90%至120%範圍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

廢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活動為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故而並無煤氣及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方面的氣體燃料消耗。空氣污染物來自使用汽車接送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往返於我們的車間、辦公室及客戶的地點。

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使用汽車是產生空氣污染物的主要活動。由於數據收集的限制，本集團於全面收集車輛使用的數據方面面臨挑戰。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專注於改進其數據收集系統，以提高其披露的整體準確性。使用汽車的廢氣排放如下：

指標	單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氮氧化物	千克	23.01	31.62
硫氧化物	千克	0.03	0.05
懸浮粒子	千克	2.20	3.03

為了進一步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本集團已實施相關環保政策以減少相關空氣污染物的排放。所有汽車均頻繁進行定期檢查及維護，以確保無低效能源消耗。所有行車路線均按最短距離提前規劃。

廢棄物管理

由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營運並不涉及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鋼筋加工過程中產生的殘餘鐵屑等惰性廢棄物及廢紙。殘餘鐵屑通常會被回收並售予第三方作為可再利用的原料，確保其不會被填埋處置。

廢紙是唯一仍需處理的廢棄物。然而，透過一系列全面的綠色辦公舉措，包括廣泛採用數字文檔、預設雙面列印及積極推廣紙張再利用，紙張浪費已有效降至可忽略不計的水平。

該等措施彰顯本集團持續致力於資源效率及可持續營運。

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成為資源節約及環保企業，以促進環境保護。為減少碳排放，我們已採取不同措施減少業務運營中的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本集團車間消耗的電力為溫室氣體排放的最主要來源。大量電力消耗的原因在於車間用於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機器的運作，即切割機、電腦數控捲曲機及電腦數控螺紋機，該等機器乃由電力驅動。



位於車間的三種機械鋼筋並接機

指標 ¹	單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直接能源消耗			
— 汽油	兆瓦時	19.19	26.50
間接能源消耗			
— 外購電力	兆瓦時	291.96	328.18
總計	兆瓦時	311.15	354.68
強度	兆瓦時／僱員	7.78	9.59

¹ 單位換算的計算乃參考國際能源署發佈的《能源統計手冊》；由於無法取得若干電費單，故用電量數據計算時並無包括部分缺失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於將來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成就，我們已採納《節能政策》，並在辦公室採取以下措施：

1. 優先選用能源效益較高的產品，以減少整體能源消耗；
2. 空調溫度設為合適溫度；
3. 如電腦閒置至少20分鐘，則將其切換為省電模式；
4. 利用自然光代替電力照明；
5. 如未使用空調、燈具、電腦、打印機、影印機及任何其他電器，或在最後一位僱員離開辦公室／車間時，即將其關閉；及
6. 關閉所有未使用的廠房、機器及車輛。

本集團強調節能的重要性。本集團鼓勵每位僱員參與節能及管理舉措。此外，本集團已開展節能知識宣傳活動，以通過上述方式提高其僱員的環保意識。

水消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收集或報告量化的耗水數據。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主要從事透過 Servisplíce 及 Seisplíce 服務加工鋼筋，該等服務主要以機械操作為主，不涉及耗水量大的工序。因此，我們設施的用水量極少，且根據本集團的重要性評估，不被視為重大環境方面。按照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下的「不遵守就解釋」方針，本集團已於本報告年度省略詳細的耗水數據披露。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業務狀況及用水情況。倘業務活動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擴展至耗水工序或於缺水地區營運，本集團將在未來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建立適當的量度系統並披露耗水數據及相關效率目標。

由於我們的水源來自當地政府部門，故於本報告年度並無發現供水問題。

包裝材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向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因此，於本報告年度並未發現大量使用包裝材料。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盡量減少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任何不利影響。本集團認為，我們的業務活動不應以犧牲天然資源為代價。因此，除上述各方面外，我們已制定環境及天然資源相關的政策並已實行數種方法密切監察以進一步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

噪音控制

本集團強調對使用動力機械設備所造成噪音進行管控的重要性。本集團嚴格遵守《噪音管制條例》，倘未經事先批准，在正常工作日下午七時至翌日上午七時及公眾假日的任何時間不得開展機械鋼筋並接工程。董事專心監督車間，以符合環境法律及法規。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記錄亦無知悉任何有關適用環境規定的不合規事宜。通過將環境考慮因素融入我們的業務策略，我們矢志成為在環境方面可持續發展的企業。於未來幾年，我們將繼續推進溫室氣體減排、節約能源與紙張資源以及有效利用自然資源。我們相信上述措施不僅能提升環保意識及加強積極的行為從而為我們的財務狀況帶來利益，亦會造福後代。本集團將努力取得更好的環保成果，以此對我們生機盎然的自然負責。

氣候相關披露

本集團致力逐步遵從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下新增的氣候相關披露規定。同時，本集團亦致力管理可能影響其業務活動的潛在風險及機遇。為此，本集團已開始按照四大核心支柱加強其氣候披露：管治、策略、風險管理，以及指標及目標。

管治

董事會對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每年檢討其組成，以確保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氣候事宜方面具備適當的技能及經驗平衡，並至少每年在董事會會議上考慮氣候相關議題。管理層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日常監督氣候相關事宜，包括定期檢討目標及向董事會定期匯報。現階段，氣候相關表現指標尚未納入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制定策略、業務規劃、營運及評估重大交易時，會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該等風險及機遇乃透過本集團定期的重要性評估及風險檢討流程識別。與其他重大風險一致，本集團應用其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來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由管理層監督及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財務影響	短期 (0-1 年)	中期 (1-5 年)	緩解策略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新興的碳定價、碳稅或更嚴格的排放法規影響建造活動及供應鏈。	營運成本增加（例如燃料、能源或材料成本上升）；潛在的合規成本或罰款。	低風險	中等風險	監察香港監管發展；在可行情況下考慮節能設備及低碳材料。
	市場	客戶（例如開發商、主承建商）在投標中日益要求低碳建造做法及碳表現數據。	若無法展示碳表現，可能喪失投標機會或定價能力減弱；中長期可能對收益造成影響。	中等風險	中等風險	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收集及報告；發展量度及披露項目層面排放的能力；在標書中強調能源效益及廢棄物減量措施。
實體風險	急性	極端天氣事件（例如颱風、暴雨、熱浪）的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影響香港的項目工地及營運。	項目延誤、工作中斷、設備或材料損壞、保險費用增加、潛在的延誤責任。	中等風險	中等風險	在項目規劃中納入天氣風險評估；採納靈活的時間表及應急計劃；確保有足夠的保險保障；實施極端天氣的工地安全指引。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財務影響	短期 (0-1 年)	中期 (1-5 年)	緩解策略
慢性	平均氣溫上升、降雨模式改變及海平面上升，影響長期營運及資產價值。	製冷及能源成本增加；可能影響工人的生產力及健康；位於水浸風險區或沿海地區的資產面臨長期風險。	低風險	中等風險	監察主要營運地點的氣候預測；在選址及資產管理中考慮氣候適應能力；投資於工人的熱壓力管理措施；定期檢討長期資產的風險敞口。
機遇類型	機遇描述	時間範圍	潛在財務影響		
資源效率	在鋼筋並接業務中採用節能設備、優化物流及實施廢棄物減量措施。	短期至長期	降低營運成本(能源、燃料、材料)；改善利潤率；可能符合綠色融資或激勵措施的資格。		
低碳產品及服務	有潛力贏得新合約、增強定價能力及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接觸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客戶及項目。	短期至長期	開發及推廣低碳服務方案；將碳表現融入投標回應中；建立量度及減少項目排放的能力。		

策略

儘管本集團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目前並未面臨重大或集中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但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可能影響其營運、資產或負債的新興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並對能源效益及可持續採購等相關機遇保持警覺。

配合香港的氣候願景，本集團將其短期至中期及長期的時間範圍分別定義為截至二零三五年及二零五零年。我們透過確保該等考量融入策略及財務規劃，以評估潛在的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敞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

本集團正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其企業風險管理(ERM)框架，與策略、財務及營運風險一併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透過持份者參與、同業標桿分析及市場動態來識別。管理層每年檢討企業風險管理的結果，使用報告期內合理可得的歷史數據及資料來評估影響及可能性。風險按嚴重程度分類，高嚴重性風險獲優先處理，並每年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報告。

指標及目標

我們下定決心維持環境可持續性並已實施多項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該等措施包括通過重複使用單面印刷紙張來推廣無紙化辦公、鼓勵僱員關閉所有閒置電器及使用節能環保電器。

指標	單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直接排放(範圍1)			
— 機動燃燒源	噸二氧化碳當量	6.00	8.29
能源間接排放(範圍2)			
— 電力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0.95	124.71
其他間接排放(範圍3)			
— 商務航空旅行	噸二氧化碳當量	5.23	5.58
總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	122.18	138.58
強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3.05	3.75

為加強氣候披露，本集團擬在取得更多數據後，披露面臨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實體風險及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金額及百分比。本集團亦將參考行業指標以建立氣候韌性，並在必要時透過營運預算分配資源以應對氣候相關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維持內部碳定價，但將繼續監察市場碳價格及新興的碳稅法規，以緩解相關風險。未來，本集團可能考慮第三方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鑒證及購買可信的碳信用，並優先考慮碳移除項目以抵銷其排放。

B 部分：社會

僱傭

僱員始終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十分重視僱員的奉獻精神及努力，故著力達成兩者間的共同利益。因此，本集團矢志與其僱員共同發展，以實現未來的繁榮。

僱員福利

本集團已與其僱員建立長期良好的關係。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及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在職培訓、年終獎金、以績效為基礎的獎勵花紅及旅行住宿。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5天每天8小時工作制，以確保為僱員提供足夠的休息時間。我們亦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全體僱員均受僱員補償保險保障及保護。我們根據僱員的表現對其進行持續評估，以決定加薪、花紅金額及晉升機會，從而使彼等達到我們規定的標準並就其貢獻給予獎勵。對於表現不符合本集團標準的任何僱員，本集團將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以增強其基本技能及知識。

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傭條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及有關僱員保障及福利的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

和諧的工作場所

為使本集團的人員構成背景多元化，我們基於經驗、專業知識及價值招聘人員，而不論種族、膚色、教條、國籍、祖先、性別、婚姻狀況、殘疾、宗教或政治派別、年齡或性傾向。我們為全體僱員制定平等機會及多元化政策。倘我們僱員的工作質素令人滿意，彼等就會獲得同等的晉升機會。我們努力為僱員建造和諧而不存在歧視的工作場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共有40名僱員，按僱員類型、性別、年齡、僱傭類型及地理位置劃分的僱員情況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僱員總數	40
按僱員類型劃分	
全職	39
兼職	1
按性別劃分	
男性	34
女性	6
按年齡劃分	
25歲以下	1
25至29歲	4
30至39歲	7
40至49歲	10
49歲以上	18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4
中層管理人員	5
普通員工	31
按地理位置劃分	
香港	40
其他	—

我們致力於營造留任及投入的文化，此舉獲得持續的團隊回饋及低離職率的支持。儘管正式離職率指標目前正整合至不斷發展的人力資源報告框架中，但隨著系統成熟，我們預期將於明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標準化數據。我們始終致力於透過持續的對話及發展，維持穩定且積極進取的員工隊伍。

職業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保障所有僱員、工人及可能受其日常業務營運影響的公眾的安全、健康及利益。為履行承諾，我們已制定若干安全政策。該等政策包括通過編製安全報告並有效推行及傳達安全程序；嚴格要求僱員遵守安全規則並接受有關預防、處理及匯報事故的安全入職簡介會及培訓。我們設有職業健康及安全主任，彼獲外部培訓公司籌辦的安全監督培訓課程認證，負責編製安全計劃、管理職業健康及安全系統並協助處理任何已發生的事故。此外，本集團採用並發佈了《職業安全 — 設備》、《工作安全 — 電氣安全與您》及《建築工人安全手冊》，提醒其員工及建築工人注意安全、採取預防措施以及注意在施工現場使用電器設備、機械設備和工作期間的潛在事故。此外，對於諸如龍門起重機之類的特定機器，僅允許具有有效證書的工人進行操作。機器亦有進行定期檢查及維護，以確保其處於良好的使用狀態。

除車間及客戶地盤的安全措施外，本集團亦維持健康及安全的辦公環境。我們認同要為潛在事故作好準備。因此，我們會在辦公室放置急救藥箱，以防發生任何傷害。我們亦制定辦公室操作安全手冊以倡導辦公室安全，例如搬運重物的正確姿勢。

本集團嚴格遵守《僱員補償條例》第15條向勞工處處長呈報任何事故。一旦發生工傷事故，本集團將及時為受傷員工作處理，並調查工傷情況及原因。本集團將會按照相關規定及要求立即編製報告，以通知勞工處處長及保險公司。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呈報工傷及死亡個案。我們將繼續致力為僱員及前線工人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以降低工傷率。

於本報告年度，因工傷死亡人數、報告受傷人數及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因工傷死亡人數	—	—	—
報告受傷人數	—	1	—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27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強調僱員能力提升的重要性。本集團承諾為其僱員提供充足及有效的培訓。我們亦注重各級僱員的能力要求，以確保僱員與本公司同步成長。我們為僱員提供不同的內部培訓及發展課程，以拓展其知識及提高其表現。如有任何僱員落後，我們將為其提供額外培訓及評估，以使僱員表現達到應有水平，進而保持工作質量。

所有僱員須在開始工作前及於受聘期間接受安全入職簡介會及培訓。安全培訓的重點在於事故的預防、使用機械設備的安全程序、緊急處理及報告程序。提供該等培訓課程旨在確保僱員充分瞭解我們的安全政策及規定，並保護彼等免受傷害。此外，我們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以掌握最新的基本技能及知識。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為32名員工提供合共290小時的員工培訓。80%僱員接受培訓。每名僱員已完成之平均培訓時數為7.25小時。有關發展及培訓的統計數據詳列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每名僱員之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7.94
女性	3.33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
中層管理人員	6.00
普通員工	8.39

參與培訓僱員中受訓僱員的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93.75%
女性	6.25%

按僱傭類型劃分

高層管理人員	—
中層管理人員	18.75%
普通員工	81.25%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童工、政府規定的最低工資及月薪付款以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欣然宣佈，我們至今並無面臨有關人權問題的重大風險。本集團保證，概無僱員被迫違反自身意願工作或以強制勞工的形式進行工作，或因工作而受到壓迫。此外，我們必須取得員工對加班安排的同意，並按照法律及法規安排相關補償，以禁止任何強制加班工作。我們嚴格禁止招聘童工。一旦發現任何童工，本集團將立即終止與相關員工的合約，並對有關事件進行調查，以防止有關事件再次發生。

在招聘過程中，我們的招聘人員將獲取申請人身份證明文件，以確認本集團概無招聘18歲以下的僱員。通過舉報機制，我們的僱員能夠就其面對的不公正或彼等懷疑的不當行為及瀆職行為發聲。舉報人的身份將受到嚴格保護。管理層將對被舉報的童工及強制勞工案件進行認真調查，並在必要時採取後續行動。

供應鏈管理

作為一間鋼筋加工集團，我們深知唯一主要存貨 — 連接器的供應鏈管理的重要性。在供應商篩選過程中，我們會考慮供應商的資格、聲譽、產品質量及一致性。我們已與台灣的一家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原設備製造商工廠」）簽訂長期非獨家框架協議，年期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為止。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將按時向本集團供應一切必要並符合所需規格及品質標準的連接器。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原設備製造商工廠是本集團存貨的唯一供應商，且我們已與該供應商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

作為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深知及時提供優質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重要性。因此，由原設備製造商工廠交付的存貨在我們的供應鏈中發揮著極其重要的作用。作為針對因原設備製造商工廠延遲交貨而造成存貨短缺的預防措施，我們已獲得兩名其他替代供應商的報價。我們已向其中一名替代供應商下達連接器樣本訂單進行品質測試，以核查新供應商能否供應符合我們品質標準的存貨。於選擇備用替代供應商時，我們注重存貨品質、供應商生產我們定制的連接器所需的技能、價格及按時交貨情況。同樣，我們與供應商之間的所有業務交易均應保持高道德標準，不得提供或接受賄賂或其他不正當利益。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有關業務活動、架構、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資料亦應定期作出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我們更好地了解與我們的供應鏈相關的潛在不利環境及社會風險的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通過多種方式積極與供應商接洽及溝通，以建立及保持與我們供應商的有效且具建設性的關係。於本報告年度，我們已與台灣地區的5家供應商接洽。本集團正努力制定與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將進行盡職調查，以確保所有相關的社會及環境風險均能得到適當管理，於選擇供應商時，將優先考慮被認為於可持續性方面表現較好的供應商，無論是其產品或服務。

產品責任

由於本集團專注於為鋼筋混凝土建造業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故我們致力遵守甚至超越適用的行業、安全及品質標準，以維護本公司聲譽及公共利益。

品質標準

本集團已制定《品質政策》，致力提供符合客戶期望的滿意服務。我們不計成本地執行及維持品質管理系統（「品質管理系統」），且我們已通過認證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的要求，該標準的認可範疇為「機械鋼筋並接器的設計、製造及供應範疇」。

年度內部檢查

本集團每年對香港辦事處以及在坪輦的香港車間進行內部檢查，內容有關品質管理系統是否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該項檢查由我們的品質管理顧問進行並受品質管理顧問監督。我們將編製內部檢查報告，以總結檢查範圍及標準，並概括檢查結果及改進建議。管理層召開會議討論內部檢查報告並審查品質管理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符合ISO 9001：2015品質管理系統標準的要求。我們將繼續確保品質管理系統的實施符合我們所規定的標準。

品質監控

本集團已實施成熟的檢查系統，以確保所提供的服務均達到令人滿意的質量。

就加工鋼筋而言，所有交付予本集團的預加工鋼筋均須附帶清楚說明鋼筋對應爐號的鋼廠證書。就以連接器連接鋼筋而言，本集團密切監察原設備製造商工廠連接器的生產過程。僅有具備有效的鋼廠證書且通過機械測試及化學測試的該等原材料方會用於生產。

於加工及連接鋼筋後，經加工產品上的所有標籤均須包括爐號。然後，我們在註冊結構工程師流程下的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註冊結構工程師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從經加工鋼筋中隨機選擇樣品，並利用具有相同爐號的控制棒進行檢查。本集團邀請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下的註冊實驗室（「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室」）在註冊結構工程師第3職級適任技術人員的監督下檢查樣品。檢查根據《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二零一三年）》的規定進行，第1類機械連接器須符合第3.2.8.3條，第2類機械連接器須符合第3.2.8.4條。在香港實驗所認可計劃實驗室出具「通過」或「無故障」結果的測試報告後，經加工鋼筋方會運送給客戶。助理品質主管亦編製一份螺紋準備檢查記錄，以追蹤樣品是否符合螺紋長度檢查以及螺紋輪廓檢查的要求。

於本報告年度，概無已售或已運送產品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被召回。

客戶回應

本集團始終將客戶關係視為寶貴的資產。我們在完工後邀請客戶評價我們的服務。於本報告年度，概無收到有關服務質素的投訴。我們將繼續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於下一報告年度實現無投訴記錄。

相關法律及法規

積極通知合規事宜及檢查任何缺陷可防止問題惡化。因此，本集團密切注意《建築物條例》及《混凝土結構作業守則》以及其他相關法規及守則的最新情況，以對我們的政策及營運作出相應更改，防止任何不當行為。有賴我們的預防措施及嚴格的品質監控系統，我們於本報告年度概無收到任何投訴或呈報不合規事宜。我們將繼續努力為我們的寶貴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

為使本集團保持無欺詐的環境，我們必須強調防止任何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案件發生。貪污及賄賂不僅是道德及倫理問題，亦是法律訴訟及本集團聲譽受損的問題。因此，本集團已制定《反賄賂及反貪污聲明》，明確說明賄賂及貪污的定義、本集團的立場及其僱員的責任。本集團嚴禁其僱員接受超出適當允許範圍的禮品及福利。我們的僱員應始終履行誠信義務，不得通過損害本集團利益為其自身利益涉入賄賂、欺詐或洗錢活動。

本集團認識到嚴格的反腐措施對全體員工的重要性。本集團亦準備反貪污材料及培訓視頻，並將定期分發給僱員及董事。於本報告年度，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僱員提出有關欺詐的已審結法律案件。

舉報程序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鼓勵僱員舉報涉嫌違規行為或不當行為。本集團重視及歡迎僱員通過多種渠道（即電郵、網站及親身）舉報任何可疑不當行為。管理層將立即採取行動對問題進行調查。本集團承諾全力支持舉報人，亦將充分保護舉報人的身份。

社區投資

繁榮的商業環境有賴於周邊社區的相互支持，我們致力於通過有效的社區投資及員工參與對社會產生積極影響。本集團擬制定社區投資相關政策及於我們認為重要的領域投入更多資源，如勞動力需求、環境問題及衛生，並將定期評估該等工作的成效。

監管合規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就排放、僱傭、健康及安全、勞工準則、產品責任及反貪污違反法律及法規並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有關章節或說明
--------	----	---------

「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 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環境目標、排放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 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 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描述所設立的排放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以及描述所設立的減廢 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目標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關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目標、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燃油)總耗 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 施計算)。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水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3	描述所設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 的步驟。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設立的用水效 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 產單位估量。	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有關章節或說明
--------	----	---------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有關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 B2：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職業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發生的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健康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健康及安全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層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受訓時數。	發展及培訓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有關章節或說明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做法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各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4	描述於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職業健康及安全、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鑒於業務性質，此 關鍵績效指標被認 定為對本集團的營 運不具重要意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有關章節或說明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鑒於業務性質，此關鍵績效指標被認定為對本集團的營運不具重要意義。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反貪污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及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本集團正優先分配資源於業務運營，導致暫時停止貢獻對外專注範疇。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氣候相關披露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指出有關機構或個人及披露以下資訊： (i)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釐定當前或將來是否有適當的技能和勝任能力來監督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ii) 該機構或個人獲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方式和頻率； (iii)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發行人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和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政策的過程中，如何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有考慮與該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評估； (i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目標制定並監察達標進度，包括是否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納入；及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包括以下資訊： (i) 該角色是否被委託給特定的管理層人員或管理層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人員或委員會進行監督；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i) 管理層可有使用監控措施及程序協助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有，這些監控措施及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部門進行整合。	
(II)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而言，須： (a)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b)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c)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及 (d)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	氣候相關披露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作如下披露： (a)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及 (b)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I) 策略		
策略和決策	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披露： (a) 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披露： (i) 因應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而在當前及預期將來對發行人業務模式（包括資源配置）作出的變動； (ii) 已經或預期將進行的任何適應或減緩工作（直接或間接）； (iii) 發行人任何與氣候相關轉型計劃，或若發行人並未有這樣的計劃，則作適當的否定聲明； (iv) 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氣候相關目標。 (b)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行動提供資源。 先前各匯報期內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氣候相關披露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披露以下有關其當前財務影響的定性和量化資料：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I) 策略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披露以下有關其預期財務影響的定性和量化資料：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i) 其投資及處置計劃；及 (ii) 其為實施策略所需的資金的計劃資金來源；及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氣候相關披露
氣候韌性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具體而言，披露： (a)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其有助於了解： (i) 發行人的分析結果對其策略和業務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發行人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ii) 發行人對氣候韌性的評估中考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範疇；及 (iii) 發行人根據氣候發展調整其短期、中期和長期策略和業務模式的能力；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I) 策略		
氣候韌性	(b)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包括： (i) 使用的輸入數據，包括： (1) 發行人在分析中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及其來源；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不同的氣候相關情景； (3) 分析所使用的氣候相關情景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4) 發行人在其情景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相一致的情景； (5) 發行人為何認為所選擇的氣候相關情景與評估其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相關； (6)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使用的時間範圍；及 (7) 發行人分析所涵蓋的營運範圍； (ii) 發行人在分析中所作的關鍵假設；及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的匯報期。	氣候相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II) 風險管理		
	披露以下資訊：	氣候相關披露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包括有關以下方面的資訊：	
	(i) 發行人使用的輸入資料及參數；	
	(ii)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識別氣候相關風險；	
	(iii) 發行人如何評估有關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及程度	
	(iv)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就氣候相關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風險的優次排列；	
	(v) 發行人如何監察其氣候相關風險；及	
	(vi) 與上一個匯報期相比，發行人可有及如何改變其使用的流程；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IV)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氣候相關披露
	(a) 範圍 1 溫室氣體排放；	
	(b) 範圍 2 溫室氣體排放；及	
	(c) 範圍 3 溫室氣體排放。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V)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發行人須：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 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 (i) 發行人用於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 (ii) 發行人為何選擇該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計量溫室氣體排放；及 (iii) 發行人在匯報期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及假設進行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原因； (c) 就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 (d) 就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 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氣候相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V)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此項評估目前正在進行中，我們的目標是於不久的將來提供相應披露。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氣候相關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資本運用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內部碳定價	披露如下：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及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氣候相關披露
薪酬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	氣候相關披露
行業指標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在決定披露哪些行業指標時，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參考《〈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S2號〉行業披露指南》和其他國際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框架規定的行業披露要求所述的與披露主題相關的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氣候相關披露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V)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目標	發行人須披露 (a) 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 (b) 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就每個目標逐一披露： (a) 用以設定目標的指標； (b) 目標的目的； (c) 目標的適用範圍； (d) 目標的適用期間；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間； (f) 階段性目標或中期目標； (g) 如屬量化目標，其屬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及 (h) 最新氣候變化國際協議（包括該協議產生的司法承諾）如何幫助發行人設定目標。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包括： (a) 目標本身及設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第三方驗證； (b) 發行人審核目標的程序； (c) 用於監察達標進度的指標；及 (d) 任何修訂目標的內容及原因。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氣候相關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條目	描述	章／節
層面 D. 氣候相關披露		
(IV)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目標	就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發行人須披露： (a) 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 (b) 目標是否涵蓋範圍 1、範圍 2 或範圍 3 溫室氣體排放； (c) 此目標是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如為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發行人須另外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目標； (d) 目標是否是採用行業脫碳方法得出的；及 (e) 發行人計劃使用碳信用抵銷溫室氣體排放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關於使用碳信用的計劃，發行人須披露： (i) 依賴使用碳信用以實現任何溫室氣體排放淨額目標的程度及方式； (ii) 該碳信用將由哪些第三方計劃驗證或認證； (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相關抵銷是否是基於自然還是基於科技的碳消除，以及相關抵銷是通過減碳還是碳消除實現；及 (iv) 為讓人了解發行人計劃使用的碳信用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必需的任何其他重要因素。	氣候相關披露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在編制披露內容以符合若干規定(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及(ii)行業指標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不適用



致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90至145頁所載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進一步載述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整體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對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

吾等將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

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於 貴集團通過轉移服務控制權予客戶以履行其履約責任並獲得現時收取代價權利時的時間點確認。

吾等專注於此範疇，原因為收益為 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且收益確認時間的錯誤可能對 貴集團本年度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貴集團收益確認政策及相關披露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5。

吾等有關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收益業務流程及測試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的收益確認的重要控制；
- 評估 貴集團有關收益確認之會計政策的恰當性是否與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
- 以抽樣方式實質測試，方式為檢查合約條款、交貨單、客戶的收款確認單及發票，以評估相關收益是否已根據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確認；及
- 透過將已確認收益與相應貨品交付票據及客戶的收款確認單進行對賬抽樣測試於年結日不久之前及之後發生的銷售交易，以確保收益乃於正確會計期間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7及28。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為17,449,000港元，虧損撥備為3,282,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經考慮過往虧損率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客戶財務狀況後，個別或按撥備矩陣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債務人分組，以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年期內的過往觀察違約率，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吾等將貿易應收款項的估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使用判斷及估計。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評估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程序；
- 根據發票抽樣檢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透過查證管理層用以作出判斷之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資料之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已根據目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出適當調整以及驗證於本財政年度錄得之實際虧損)評估管理層所作虧損撥備估計之合理性，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在確認虧損撥備時有所偏頗；
- 重新執行管理層對虧損撥備評估的計算；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恰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對此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對此不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嚴重不符或似乎另行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倘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吾等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惟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而必須按此行事則除外。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根據經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有關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將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整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吾等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須修改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部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就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之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吾等全權負責審計意見。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及時間、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或採取的保障設施而採取的行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若干事項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已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是梁潤華。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梁潤華

執業證書編號 P0809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5	65,618	82,337
銷售成本		<u>(32,638)</u>	<u>(41,904)</u>
毛利		32,980	40,433
其他收入	7	7,923	8,136
其他虧損淨額	7	(243)	(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6)	(489)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貿易應收款項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642	7,691
行政開支		(22,681)	(19,205)
財務成本	8	<u>(242)</u>	<u>(196)</u>
除稅前溢利	9	18,053	36,356
所得稅開支	10	<u>(2,123)</u>	<u>(4,7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930</u>	<u>31,561</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u>62</u>	<u>(8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5,992</u>	<u>31,472</u>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1.99</u>	<u>3.95</u>

第95至145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3	1,520	3,339
使用權資產	14	4,382	1,559
遞延稅項資產	23	366	174
按金	15	412	316
		<u>6,680</u>	<u>5,3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8,475	6,391
貿易應收款項	17	14,167	16,10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3,955	5,03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	151,664	143,588
銀行現金	18	63,772	57,596
		<u>242,033</u>	<u>228,71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9	1,956	3,2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	13,988	13,071
復原撥備	21	150	160
應付稅項		1,663	5,565
租賃負債	22	2,404	1,174
		<u>20,161</u>	<u>23,182</u>
流動資產淨值		<u>221,872</u>	<u>205,52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8,552</u>	<u>210,916</u>
非流動負債			
復原撥備	21	160	150
租賃負債	22	2,073	439
		<u>2,233</u>	<u>589</u>
資產淨值		<u><u>226,319</u></u>	<u><u>210,3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a)	41	41
儲備	24(b)	<u>226,278</u>	<u>210,28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u>226,319</u></u>	<u><u>210,327</u></u>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四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載於第90至14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人士代為簽署：

林恕如先生
董事

Paulino Lim 先生
董事

第95至145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276)</u>	<u>113,507</u>	<u>178,855</u>
年內溢利	-	-	-	-	31,561	31,56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u>	<u>-</u>	<u>-</u>	<u>(89)</u>	<u>-</u>	<u>(89)</u>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	<u>-</u>	<u>-</u>	<u>(89)</u>	<u>31,561</u>	<u>31,47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365)</u>	<u>145,068</u>	<u>210,327</u>
年內溢利	-	-	-	-	15,930	15,9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u>-</u>	<u>62</u>	<u>-</u>	<u>6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	<u>-</u>	<u>-</u>	<u>62</u>	<u>15,930</u>	<u>15,992</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41</u>	<u>59,936</u>	<u>5,647</u>	<u>(303)</u>	<u>160,998</u>	<u>226,319</u>

第95至145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溢利		18,053	36,356
就下列各項調整：			
— 廠房及設備折舊	9	1,819	2,740
—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2,984	3,546
— 恢復成本撥備撥回	7	—	(220)
— 銀行利息收入	7	(6,337)	(5,797)
—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貿易應收款項 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642)	(7,691)
— 租賃負債利息	8	242	196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6,119	29,130
存貨增加		(2,135)	(53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2,576	20,92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62	(565)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916)	(5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917	(396)
經營所得現金		17,023	47,983
已付所得稅		(6,216)	(6,08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807	41,897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6,743	4,968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7,344)	(94,386)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9,268	50,795
收購廠房及設備		—	(7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33)	(38,694)
融資活動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9	(2,943)	(3,549)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9	(242)	(19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85)	(3,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289	(54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596	57,92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13)	218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63,772	57,596

第95至145頁之附註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人和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的地址位於 PO Box 1350,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創業街31號LT Tower 2樓203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載於附註30。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林恕如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港元(「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2.1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發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銷售或貢獻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方式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管制資產和管制負債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此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在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提供披露及改進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匯總及分開計算資料。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其名稱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規定須作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過渡條文。應用新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就確認及計量而言)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將會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報告期間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資料闡述。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時所給予的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疇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該輸入數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敘述如下：

- 第一層的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的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層報價之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的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若本公司符合以下各項時，則擁有控制權：

- 於被投資方擁有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特別是，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入賬。

於需要時會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將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源自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當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承諾代價數額(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等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時，收益予以確認。收益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根據以下會計政策確認收益：

有關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包括兩個要素：

- 加工鋼筋 — 以集團自主開發的專有技術及方法，對客戶的鋼筋進行切割、捲邊、去角及螺紋工序；及
- 連接鋼筋 — 透過本集團設計的連接器連接經加工鋼筋的一端。

承諾的服務及商品(即連接器)不可區分。本集團將合約中的所有服務及商品作為單一履約義務入賬，原因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27(b)段，轉讓服務及商品的承諾不可單獨識別。本集團提供重要整合服務，將服務及商品(輸入項目)整合至客戶已訂約的經加工及組裝鋼筋(複合輸出項目)。

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收入的收益於整合加工及連接服務所產生的完成品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並以客戶驗收或其他合約驗收程序作為憑證。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適用之實際利率即財務資產預計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初始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合約各組成部分的代價分配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部分獨立於租賃部分，並通過應用其他適用標準進行核算。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系統性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被耗用的時間模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就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而言，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當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行使購買權獲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時，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以及相關的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賃的期限、貨幣及起始日期。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擔保剩餘價值項下預期金額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合約被修改且該租賃修改不作為單獨租賃入賬(有關會計政策請參閱下文「租賃修訂」)。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用途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有形資產。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置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盈虧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工的所有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作出銷售的必要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作出銷售必須承擔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如集團實體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則確認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該等應收款項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於初步確認時，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除外)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將視乎情況加入或自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扣除。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確切地在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時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

所有常規買賣之財務資產，按交易日之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乃指須按照有關一般市場規則或慣例在既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的財務資產其後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視乎財務資產的分類而定。

財務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之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財務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財務資產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財務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財務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減值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之預期使用期限內發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過往事件及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時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大幅增加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確認起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債務人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有關前景乃透過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多個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來源而得出。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180日，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作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訂，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有關金額到期前發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分析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360日，即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財務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撤銷財務資產。在考慮適當法律意見後，已撤銷財務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進行的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金額，有關金額乃根據發生相應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運用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一般經濟狀況及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考慮，當中計及逾期資料及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等相關信貸資料。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層面之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財務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財務資產錄得信貸減值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有關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按金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例外。

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之財務資產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各報告期末之即期匯率換算。具體而言，就並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而言，匯兌差額作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一部分於損益的「其他虧損淨額」項目(附註7)確認。

財務資產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的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就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於實體資產中經扣除所有負債後之餘下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並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匯兌收益及虧損

就以外幣計值並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根據工具的攤銷成本確定。有關匯兌收益及虧損作為非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之財務負債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一部分於損益的「其他虧損淨額」項目(附註7)確認。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的供款於僱員提供可使其享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就定額福利退休福利計劃(包括香港僱傭條例項下之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按照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於釐定本集團之定額福利義務及相關即期服務成本之現值以及(如適用)過往服務成本時，本集團根據計劃之福利公式將福利歸屬於服務期間。然而，當僱員於後續年度的服務將導致福利水平顯著高於早前年度時，本集團按照直線法於以下期間歸屬福利：

- (i) 僱員之服務首次導致計劃項下之福利(不論福利是否以進一步服務為條件)之日起直至；
- (ii) 僱員之進一步服務將不會產生計劃項下進一步福利的重大金額(除薪金進一步增加外)之日。

重新計量金額(包括資產上限變動的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的回報(利息除外))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而扣除或抵免於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重新計量金額將即時於保留盈利內反映，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過往服務成本於計劃修訂或縮減期間於損益確認，而發生結算時確認結算收益或虧損。釐定過往服務成本或結算收益或虧損時，實體應使用計劃資產的即期公平值及即期假設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反映計劃下提供的福利及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前後的計劃資產，不考慮資產上限的影響(即計劃收回款項或計劃的未來供款減額形式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

利息淨額以期初的貼現率貼現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計算。然而，倘本集團於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之前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本集團利用計劃下提供的福利釐定於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餘下年度報告期間的利息淨額及釐定於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的計劃資產以及重新計量該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所用的貼現率，當中計及期內定額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因供款或福利付款而產生的任何變動。

定額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即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及有關縮減及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的利息淨額；及
-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退休及其他離職後福利(續)

就長期服務金義務而言，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93(a)條將僱員強積金(「強積金」)供款之預期抵銷金額入賬為視作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義務之供款，並按淨額基準計量。長期服務金義務之估計金額乃於扣除由本集團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並已歸屬僱員之累計福利(即經預測及已歸入服務期間)所產生的負債服務成本後釐定，並將用作抵銷僱員的長期服務金權益，而該等金額被視為相關僱員之供款。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即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准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僱員就工資及薪金及年假等應計之福利在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之負債按本集團直至報告日期預期就僱員提供的服務將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產生任何負債賬面值變動均於損益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將該變動計入資產成本中。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與遞延所得稅開支之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有別於「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之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一般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於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可用以對銷應課稅溢利時予以確認。如暫時差異因初次確認一項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而初次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在交易進行時不會產生等額之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該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者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供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該等差額將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在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備抵將收回的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租賃交易中的遞延稅項(本集團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的租賃負債)，本集團首先確定稅務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務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前提乃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並為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倘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相抵銷，而倘其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抵銷。

本報告期間的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若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本集團有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並可對該項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經考慮圍繞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性後，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以估計清償現時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屬重大)。

撥備就按照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將租賃資產恢復至其原有狀況的成本，於租賃開始日期按董事對恢復該等資產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確認。估計會定期檢討，並就新情況作出適當調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i)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影響而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ii) 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一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高流通量的投資，有關投資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所承擔價值變動風險極小。現金等價物為履行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上界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各自的財務報表時，以並非該實體的功能貨幣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當日通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付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呈報方式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期內出現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換算儲備項下之權益累計。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相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或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作持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賬面值於未來12個月內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會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此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餘下未有信貸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逾期資料按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應收賬款組別計算。撥備矩陣是基於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並計及合理可靠且毋須花耗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的變動較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進一步披露於附註28及1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4,16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6,101,000港元)，扣除虧損撥備3,28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924,000港元)。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向主要承建商及分承建商提供機械鋼筋並接服務。收益指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的金額，並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中扣除折扣的公平值。以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承諾代價金額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方會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檢討根據附註3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之計應用於其機械鋼筋並接服務，以致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於履行原先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的機械鋼筋並接服務合約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

地區資料

根據向客戶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設備達5,90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898,000港元)均實際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之資料

年內各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之應佔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7,787	8,314
客戶B	7,215	不適用*
客戶C	6,567	不適用*
客戶D	不適用*	9,678
客戶E	不適用*	8,935

* 相應收益並未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於本年度，根據適用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附註ii)	—	1,783	2,478	18	4,279
Paulino Lim先生	—	1,188	1,418	18	2,624
楊添理先生	—	727	445	—	1,172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蔚寧女士	240	—	—	—	240
羅崇禎先生	240	—	—	—	240
吳明翰先生	240	—	—	—	240
總計	720	3,698	4,341	36	8,79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林恕如先生(附註ii)	—	1,603	3,588	18	5,209
Paulino Lim先生	—	1,062	2,029	18	3,109
楊添理先生	—	605	724	—	1,329
非執行董事					
關衍德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祝蔚寧女士	240	—	—	—	240
羅崇禎先生	240	—	—	—	240
吳明翰先生	240	—	—	—	240
總計	720	3,270	6,341	36	10,367

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薪僱員薪酬(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附註：

- (i) 酌情花紅乃參考彼等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 (ii) 林恕如先生擔任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 (iii)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與彼等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日常事務所提供的服務有關。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與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所提供的服務有關。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該兩個年度，並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b)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二五年：三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於上文(a)項披露。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二五年：兩名)僱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41	1,743
酌情花紅	1,537	1,4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u>3,414</u>	<u>3,219</u>

彼等的薪酬介於如下範圍：

	二零二六年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五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u>2</u>	<u>2</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五名最高薪僱員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7 其他收入和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服務收入	1,287	1,771
保險賠償	—	297
銀行利息收入	6,337	5,797
其他	299	271
	<u>7,923</u>	<u>8,136</u>
其他虧損淨額		
恢復成本撥備撥回	—	220
匯兌虧損淨額	(243)	(234)
	<u>(243)</u>	<u>(14)</u>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u>242</u>	<u>196</u>

9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核數師薪酬	505	505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	18,401	19,276
廠房及設備折舊	1,819	2,7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84	3,546
董事薪酬(附註6(a))	8,795	10,367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219	13,88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4	480
員工成本總額	23,428	24,732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6	54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開支，不包括低價值資產短期租賃	43	46

10 所得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附註(a))：		
— 即期稅項	2,366	5,07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51)	2
	2,315	5,075
台灣企業稅(附註(b))：		
— 即期稅項	—	9
遞延稅項抵免淨額(附註23)	(192)	(289)
	2,123	4,795

附註：

(a) 香港利得稅

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二零二五年：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五年：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b) 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分公司本年度須按台灣企業稅稅率20%(二零二五年：20%)繳稅。並無就台灣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原因為該分公司擁有足夠的結轉稅務虧損，可抵銷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五年：已就台灣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0 所得稅(續)

附註：(續)

(c) 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有關國家現行適當的應課稅稅率徵收。

根據其他司法權區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的所得稅。

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8,053</u>	<u>36,356</u>
按適用於有關國家溢利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3,074	6,04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33	376
無需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046)	(957)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27)	(50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95)	–
所得稅優惠	(165)	(1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51)</u>	<u>2</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2,123</u>	<u>4,795</u>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5,930</u>	<u>31,561</u>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800,000</u>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兩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的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亦不建議就報告期末起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3 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2,154	116	355	33,382	3,155	39,162
添置	—	71	—	—	—	7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2,154	187	355	33,382	3,155	39,233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579	579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154	187	355	33,382	3,734	39,812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2,154	116	355	27,576	2,953	33,154
年內撥備	—	14	—	2,666	60	2,74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2,154	130	355	30,242	3,013	35,894
轉撥自使用權資產	—	—	—	—	579	579
年內撥備	—	24	—	1,737	58	1,819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154	154	355	31,979	3,650	38,29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33	—	1,403	84	1,52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57	—	3,140	142	3,339

附註：

折舊政策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基準按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
辦公室設備	3 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3 年
廠房及機器	5 年
汽車	4 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4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579	14,391	14,970
添置	—	143	143
到期	—	(2,546)	(2,54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579	11,988	12,567
修訂	—	5,807	5,807
轉撥至廠房及設備	(579)	—	(579)
到期	—	(323)	(323)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17,472	17,47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399	9,609	10,008
年內撥備	126	3,420	3,546
到期時對銷	—	(2,546)	(2,54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525	10,483	11,008
年內撥備	54	2,930	2,984
轉撥至廠房及設備	(579)	—	(579)
到期時對銷	—	(323)	(323)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13,090	13,090
賬面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4,382	4,38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54	1,505	1,559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營運租用一間辦公室、多個車間及汽車。訂立租賃合約的固定年期為24個月至54個月（二零二五年：24個月至54個月）。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予執行的期間。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14 使用權資產(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選擇於車間租賃的合約期屆滿後將租賃續期。於可行情況下，本集團盡量爭取該等可由本集團行使的續期選擇權，以增加營運靈活性。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評估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倘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則於延長期間的日後租賃付款將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承擔該等日後租賃付款的潛在風險概述如下：

	續期選擇權下的 潛在日後租賃付款	
	已確認租賃負債 (已貼現)	未計入租賃負債 (未貼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車間 — 香港	131	1,584

在發生重大事件或本集團控制範圍內的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觸發事件發生。

原合約租期屆滿後，本集團與業主簽訂經修訂租賃協議並繼續佔用該車間。該經修訂租賃協議導致租賃修訂，並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增加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5,807,000 港元。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續租選擇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使用權資產添置指就一個車間訂立新租賃協議的 143,000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 54,000 港元的汽車使用權資產由出租人抵押的租賃資產作擔保。相關租賃已於本年度屆滿並結算。

租賃負債及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的租賃到期分析詳情分別載於附註 22。

本集團定期就車間及停車場訂立短期租約以及就辦公室設備訂立低價值資產租約。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短期租約及低價值資產租約組合與附註 9 所披露者類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租賃、公用設施及其他按金	1,517	1,759
其他預付款項	992	903
其他應收款項	<u>2,720</u>	<u>3,550</u>
	5,229	6,212
減：其他按金的信貸虧損撥備	<u>(862)</u>	<u>(862)</u>
	<u>4,367</u>	<u>5,350</u>
非流動	412	316
流動	<u>3,955</u>	<u>5,034</u>
總計	<u>4,367</u>	<u>5,350</u>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

16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連接器	<u>8,475</u>	<u>6,39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7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449	20,025
減：信貸虧損撥備	(3,282)	(3,924)
	<u>14,167</u>	<u>16,101</u>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15至45日(二零二五年：15至45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完成提供服務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615	5,566
31至60日	5,407	5,942
61至90日	1,933	2,445
90日以上	1,212	2,148
	<u>14,167</u>	<u>16,101</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

18 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	<u>151,664</u>	<u>143,588</u>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銀行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3,772</u>	<u>57,596</u>

附註：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限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1年的定期存款存入信譽良好的銀行，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80%至4.10%(二零二五年：2.30%至4.10%)計息。

銀行結餘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19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存貨的信貸期為60日內(二零二五年：60日)。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u>1,956</u>	<u>3,212</u>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薪金	2,904	2,395
年假撥備	350	350
長期服務金撥備(附註26)	1,582	1,582
應計費用	8,230	8,310
其他應付款項	<u>922</u>	<u>434</u>
	<u>13,988</u>	<u>13,071</u>

21 復原撥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10	530
年內撥備撥回	<u>-</u>	<u>(220)</u>
於年末	<u>310</u>	<u>310</u>
非即期	160	150
即期	<u>150</u>	<u>160</u>
總計	<u>310</u>	<u>310</u>

復原工程撥備與於相關租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24至36個月(二零二五年：24至36個月))未將租賃物業復原的估計成本有關。該等款項並無就計量復原工程撥備貼現，因為有關影響並不重大。

22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末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404	1,174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u>2,073</u>	<u>439</u>
	4,477	1,613
減：於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u>(2,404)</u>	<u>(1,174)</u>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的一年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u><u>2,073</u></u>	<u><u>439</u></u>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99	100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u>3,185</u>	<u>3,745</u>
	<u><u>3,284</u></u>	<u><u>3,845</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

	折舊撥備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125)	(789)	799	(115)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附註10)	291	541	(543)	28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166	(248)	256	174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				
(附註10)	185	(474)	481	19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51	(722)	737	366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就累計稅項虧損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75,000港元)及其他暫時差額48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4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稅務管轄區及實體不確定有可用於抵銷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根據現行稅法，所有稅務虧損將於10年內屆滿。

24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港元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	1,000,000	1,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	40,500	41

24 股本及儲備(續)

(b) 儲備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上市前及上市時按溢價發行股本產生的儲備以及於過往年度將應付股東款項進行資本化。

(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與股東供款有關的儲備，該等股東供款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上市前集團重組及過往年度獲豁免支付的應付股東款項。

(iii)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

25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交易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與其關聯方並無其他交易。

(b)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664	12,851
離職後福利	54	54
	<u>10,718</u>	<u>12,9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6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運作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入息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入息上限為30,000港元。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按有關薪酬成本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僱員亦作出同等供款。

於損益支銷之強積金計劃產生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45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16,000港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所訂明比率向基金已付或應付之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第57章)支付長期服務金的義務

根據第57章僱傭條例，本集團有義務就本集團在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在若干情況下(如遭僱主解僱或退休時)向符合資格的香港僱員支付長期服務金，惟僱員至少須已受僱5年，所依據計算公式如下：

最後一個月工資(終止受僱前) × 2/3 × 服務年期

最後一個月的工資上限為22,500港元，而長期服務金不得超過390,000港元。此責任入賬列為離職後界定福利計劃。

此外，於一九九五年通過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許可本集團以本集團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減任何正／負回報，抵銷應付僱員的長期服務金。

修訂條例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刊憲，廢除使用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累算權益抵銷長期服務金。廢除將於過渡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另外，香港特區政府已推出一項補貼計劃，以協助僱主在過渡日期後的25年內向每名僱員每年支付一定金額的長期服務金。

根據修訂條例，本集團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減任何正／負回報)，在過渡日期後仍可用於抵銷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惟不合資格用以抵銷過渡日期後的有關責任。此外，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將獲豁免，並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最後一個月的工資及截至該日期的服務年期計算。修訂條例對本集團就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承擔的長期服務金責任並無重大影響。

誠如附註20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確認長期服務金撥備1,58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582,000港元)並計入應計費用。

2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盡量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過往年度起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扣除銀行現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包括附註22披露的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管理層積極定期持續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環，管理層審視資本成本及每類資本涉及的風險。基於管理層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2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種類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攤銷成本	<u>232,978</u>	<u>221,732</u>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u>18,489</u>	<u>15,964</u>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現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即新台幣(「新台幣」)、美元(「美元」)、日圓(「日圓」)及澳洲元(「澳元」))進行若干次購買及融資交易，因此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如有需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以外幣(即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主要指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銀行現金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資產		
新台幣	—	12,162
美元	139,583	117,252
日圓	5,746	6,456
澳元	51,672	49,018
	<u>197,001</u>	<u>184,888</u>
負債		
新台幣	—	4,152

敏感度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10%(二零二五年：10%)的敏感度詳情。10%為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匯報外幣風險及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呈列所使用的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結算的外幣計價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按10%的外幣匯率變動調整匯兌。下表之數目顯示於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時之年內溢利增幅／(減幅)。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10%，則年內業績(稅後)將構成同等但相反影響。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新台幣	—	(669)
美元	(11,655)	(9,791)
日圓	(479)	(539)
澳元	(4,314)	(4,093)
	<u>(16,448)</u>	<u>(15,092)</u>

由於年末的風險並不反映相關年度的風險，故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不反映固有匯率風險。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分別披露於附註18及22)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定期存款利率的波動。如附註18所披露，本集團亦就其浮息銀行結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市場利率變化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風險，並會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市場利率變化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銀行結餘不會有重大利率波動，而考慮到低利率的環境，於報告期末毋須編製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涵蓋其財務資產之相關風險。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由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2.0%(二零二五年：13.5%)及42.8%(二零二五年：52.2%)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的款項，故本集團面臨信貸集中風險。該等客戶主要為住宅／商用物業發展項目的主承建商或分承建商。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客戶的後續償付情況並積極採取後續行動追收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大減低。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就任何單一個別客戶承受重大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續)

由於與本集團有持續業務往來的貿易債務人還款紀錄良好及香港建造業的過往結算模式，因此本集團已推翻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逾期分別超過30日及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並設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及逾期分別超過180日及360日的違約標準。逾期超過360日且被視為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其違約虧損率並經參考過往收債經驗作出個別評估，並根據現有及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此外，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於使用撥備矩陣估計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實際權宜方法，惟須個別評估的項目除外。本集團根據逾期狀況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類。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類別的虧損模式有重大差異，故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之間並無進一步區分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64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691,000港元)。有關量化披露的詳情載於本附註下文。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定量及定性資料(即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由於二零二一年發生若干不利事件而進行特別評估減值且已作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若干款項862,000港元除外)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因此，其他按金的虧損撥備862,000港元已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予以確認。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銀行現金。由於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級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本集團參考有關外部信用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用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的信息，評估了銀行結餘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各類：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財務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交易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但通常悉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通過內部或外部所得資料，信貸風險自初始 確認後大幅上升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 無收回款項的實際可能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

二零二六年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銀行結餘	A至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15,43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375
其他按金	不適用	虧損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62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14,648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虧損 (附註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801
二零二五年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銀行結餘	A至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01,18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不適用	(附註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447
其他按金	不適用	虧損 (附註2)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862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附註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16,746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虧損 (附註3)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3,279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列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續)

附註：

-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是否已大幅提高。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而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之預期信貸虧損屬微不足道，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收回若干其他按金結餘86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62,000港元)的可能性極小，原因為若干項目曾於過往年度發生不利事件。
-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採用應收賬款賬齡評估其客戶的減值，原因為該等客戶包括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多元化客戶，該等特徵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全部到期款項的能力。下表提供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此等風險乃基於集體基準採用撥備矩陣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範圍內作出評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為2,80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279,000港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賬款經個別評估後悉數減值。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根據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未逾期	0.21%	5,627	(12)	5,615
逾期1至30日	0.44%	5,432	(24)	5,408
逾期31至60日	2.03%	1,973	(40)	1,933
逾期61至90日	5.91%	778	(46)	732
逾期91至180日	18.71%	481	(90)	391
逾期181至360日	75.35%	357	(269)	88
		14,648	(481)	14,167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淨額 千港元
未逾期	2.79%	5,634	(157)	5,477
逾期1至30日	2.82%	6,197	(175)	6,022
逾期31至60日	3.33%	2,520	(84)	2,436
逾期61至90日	4.28%	1,284	(55)	1,229
逾期91至180日	7.73%	737	(57)	680
逾期181至360日	31.28%	374	(117)	257
		16,746	(645)	16,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估計損失率乃基於應收賬款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核分類以確保更新與特定應收賬款有關的相關資料。

本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下：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集體評估)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3,765	7,850	11,615
因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轉至信貸減值	(46)	46	—
— 確認減值虧損	—	154	154
— 撥回減值虧損	(3,719)	(5,666)	(9,385)
產生新財務資產	645	895	1,54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645	3,279	3,924
因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轉至信貸減值	(11)	11	—
— 確認減值虧損	92	373	465
— 撥回減值虧損	(631)	(1,510)	(2,141)
產生新財務資產	386	648	1,03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81	2,801	3,282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銀行結餘水平，以便為本集團的業務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為本集團之非衍生財務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之詳情，其乃根據財務負債基於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之最早日期之財務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28 金融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年以上 至兩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1,956	–	1,956	1,9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撥備)	不適用	12,056	–	12,056	12,056
租賃負債	5.52	2,579	2,133	4,712	4,477
		<u>16,591</u>	<u>2,133</u>	<u>18,724</u>	<u>18,489</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3,212	–	3,212	3,2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撥備)	不適用	11,139	–	11,139	11,139
租賃負債	5.31	1,231	446	1,677	1,613
		<u>15,582</u>	<u>446</u>	<u>16,028</u>	<u>15,964</u>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29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的負債。

	租賃負債 (附註22)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5,01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3,549)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196)
	(3,745)
其他變動：	
已訂立新租約	143
已確認財務成本	196
	33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1,61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2,943)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42)
	(3,185)
其他變動：	
租賃修訂	5,807
已確認財務成本	242
	6,049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4,477

30 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於以下 日期應佔股權		主要活動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直接持有：						
BOSA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0,000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BOSA Technology Worldwid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人和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 港元	100%	100%	為香港鋼筋混凝土建築 行業提供機械鋼筋 並接服務
BOSA Technology (R & D)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100%	100%	不活躍

本集團現時旗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並已採納六月三十日為其財政年結日。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或當前及過往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港元列示)

31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u>18,670</u>	<u>18,670</u>
	<u>18,670</u>	<u>18,67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9	30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176	21,14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3,523	12,684
銀行現金	<u>1,096</u>	<u>4,039</u>
	<u>35,974</u>	<u>38,166</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86	837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u>18,762</u>	<u>19,505</u>
	<u>19,548</u>	<u>20,342</u>
流動資產淨值	<u>16,426</u>	<u>17,824</u>
資產淨值	<u>35,096</u>	<u>36,4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	41
儲備(附註)	<u>35,055</u>	<u>36,4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5,096</u>	<u>36,494</u>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	59,936	5,519	(27,383)	38,07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u>	<u>(1,619)</u>	<u>(1,619)</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	59,936	5,519	(29,002)	36,45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u>	<u>(1,398)</u>	<u>(1,398)</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59,936</u>	<u>5,519</u>	<u>(30,400)</u>	<u>35,055</u>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u>108,933</u>	<u>106,696</u>	<u>100,724</u>	<u>82,337</u>	<u>65,618</u>
除稅前溢利	25,717	25,788	39,740	36,356	18,053
所得稅開支	<u>(5,187)</u>	<u>(4,993)</u>	<u>(5,327)</u>	<u>(4,795)</u>	<u>(2,12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20,530</u>	<u>20,795</u>	<u>34,413</u>	<u>31,561</u>	<u>15,930</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u>2.57</u>	<u>2.60</u>	<u>4.30</u>	<u>3.95</u>	<u>1.99</u>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155,286	169,175	207,894	234,098	248,713
負債總額	<u>(31,793)</u>	<u>(24,801)</u>	<u>(29,039)</u>	<u>(23,771)</u>	<u>(22,394)</u>
資產淨值	<u>123,493</u>	<u>144,374</u>	<u>178,855</u>	<u>210,327</u>	<u>226,31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23,493</u>	<u>144,374</u>	<u>178,855</u>	<u>210,327</u>	<u>226,319</u>